

股票代碼：8996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 Ltd



——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kaori.com.tw/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本公司發言人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	吳俊英	莊瑞琴
職 稱	副總經理	經理
聯 絡 電 話	(03)452-7005	(03)452-7005
電子郵件信箱	gilbert_wu@kaori.com.tw	ritachuang@kaor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 5-2 號
電 話：(03)452-7005
中壢一廠：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 2 號
電 話：(03)452-7005
中壢二廠：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松江北路 11 號
電 話：(03)452-7005
自 強 廠：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自強四路 8-1 號
電 話：(03)452-0062
高雄本洲廠：高雄市岡山區本洲工業區本工二路 3 號
電 話：(07)624-3132

三、股票過戶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0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網 址：<http://www.emega.com.tw>
電 話：(0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 計 師：蘇郁秀、陳文香
事 務 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kaori.com.tw/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58
參、募資情形.....	59
一、資本及股份.....	5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肆、營運概況.....	65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從業員工資訊.....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87
六、資通安全管理.....	90
七、重要契約.....	9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3
一、財務狀況.....	93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情形.....	97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3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近年來，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已成為推動全球產業邁向下一階段數位化與智慧化的重要底層技術。AI 應用範圍從雲端運算、生成式模型、企業自動化一路延伸至自駕車、醫療、製造業流程優化等領域，帶來前所未有的算力需求，也促使全球科技巨頭持續擴大投資。

在國際科技產業方面，亞馬遜(AWS)、谷歌、Meta、微軟等超大型雲端服務商(Hyperscalers)均宣示將強化 GPU/AI 伺服器集群、擴建資料中心、提升能效與散熱能力。同時，其他 AI 技術領域的領導企業如 Tesla（自動駕駛）、xAI（大型模型與推論效率優化）等，也持續加大相關研發與計算基礎建設投入。隨著各國大型科技企業追求更高階的模型能力（如多模態模型推理、長序列訓練、即時 AI 代理系統等），其後端建置所需的硬體規模、運算架構與能源供給亦同步擴張。

本公司 114 年度兩大事業部門均交出優於原先預期成長佳績；散熱事業受惠大型資料中心液冷滲透率提升，燃料電池事業因為美國電力市場需求強勁，114 全年仍舊維持雙位數強勁成長增幅。後續因應訂單需求，亦持續推進產能調配與擴建規劃，包括中壢既有廠區及高雄橋頭科學園區新廠計畫，將依實際需求分階段投入，支撐後續營運成長。

高力成立至今能持續保持不錯的營運成果，要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以及全體同仁的努力與付出。期待高力能再次締造佳績。現在將本公司過去一年的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 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3,773,042	3,996,024	222,982	5.91%
營業淨利	620,642	518,681	(101,961)	-16.43%
本期淨利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6.56	9.07	2.51	38.26%

(二) 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4,003,440	6,580,623	2,577,183	64.37%
營業淨利	646,557	1,023,756	377,199	58.34%
本期淨利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6.56	9.07	2.51	38.26%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布財務預測；然而在外在環境多變與挑戰加劇之下，團隊積極掌握訂單並持續推動流程優化，使營收順利達成預算目標，獲利亦優於原預算。整體來看，114 年度在穩健基礎上取得實質突破，展現出公司良好的韌性與營運效率。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年度個體財報	114年度合併財報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4,921	597,8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0,214)	(218,8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9,679)	(578,870)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6.81%	48.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2.42%	219.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01%	156.10%
	速動比率(%)	85.83%	99.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63%	12.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80%	21.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3.52%	113.73%
	純益率(%)	20.76%	12.61%
	基本每股盈餘(元)	9.07	9.0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重視新產品與新技術之發產，每年均投入相當的資源在產品與技術研發上面。以市場與客戶需求為主軸來訂定研究發展方向，執行優先順序與分配投入資源。對於成功開發的成果，透過專利權的申請來保護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 114 年度主要研發工作於各事業處均有具體成果展現，熱交換器事業處完成大型雙機不同通道設計之熱交換器開發，並成功推進鐵基鋅料熱交換器的研發，持續強化產品技術深度與製程能力；燃料電池事業處與客戶共同推展 SOFC（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發電系統、SOEC（水電解製氫）及碳捕捉相關應用，本公司於多項系統整合與關鍵技術中皆扮演重要角色，合作成果持續深化；熱能事業處在決能源效率和散熱難題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憑藉先進的液冷和浸沒式系統散熱產品陸續獲得客戶認證並出貨；氫能事業處與台灣電力、工研院、中央氣象署及學校等合作開發項目，均有相當不錯的成果。

五、 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因應 AI 伺服器液冷、先進散熱技術與新能源應用的快速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製程能力，並持續投入研發，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技術，滿足客戶對高效率、高可靠度產品的需求。

- 2.深入了解產業應用與客戶需求以開發相對應產品，搶攻利基市場，並積極爭取國外設備大廠及大型代理廠商之配合，擴大經銷據點與銷售面。藉由海外參展及利用社群網路，全力衝刺內外銷市場，提升市佔率，透過經銷商之結盟擴大銷售通路，積極利用網路銷售，建立並提升品牌能見度。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銷售預算數量依據現有客戶需求訂單、市場分析狀況及整體營運產銷計畫報告而產生，期許 115 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能持續穩健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提升產品品質、持續擴充生產基地及生產設備。
- 2.積極拓展內、外銷市場；尋求國際大廠代工機會，持續強化海外子公司產銷實力。

六、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達成長期營運成長目標，持續以提升設備產能與人力效率為核心，確保未來出貨需求可獲得充分支援。公司預期未來數年內，熱交換器、燃料電池、AI 散熱與氫能應用等四大產品線之營收皆將呈現顯著成長。因應市場需求與訂單增加，本公司同步啟動中壢工業區及橋頭科學園區之建廠投資計畫，以擴充整體產能。

此外，考量國際政治環境變動與全球供應鏈布局，本公司積極推動台灣與中國以外的第三地設廠策略。目前泰國子公司已正式設立，並於 114 年度完成泰國工業園區土地購置，未來將加速推動廠房建設與投產時程，以提升海外產能配置與市場供應彈性。

熱交換器事業處的研發方向，除持續投入降低成本的全不鏽鋼焊材熱交換器開發外，亦針對 AI 散熱需求推出專用伺服器散熱熱交換器，強化在新興應用領域的布局。同時，並與燃料電池事業處合作，開發適用於燃料電池的大型高鎳合金熱交換器。上述研發投入將有助於擴大熱交換器產品於各產業的應用範疇，提升市場競爭力。

燃料電池事業處與主要客戶 Bloom Energy 長期合作，優化與強化精實生產管理為其重要課題。為提高產能與縮短交期，將持續導入更多半自動化生產製程，以提升生產效率與準確達交能力，同時透過持續改善降低製造成本，強化整體獲利能力。

氫能事業處則以專案經驗為基礎，持續投入天然氣熱裂解產氫固碳設備、金屬熱處理業廢氫回收系統與氫裂解系統等技術開發工作，期望建立可供產業廣泛導入的核心技術，並為事業處帶來中長期之營收成長動能。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將專注於 AI 資料中心散熱領域，積極投入高效能 Manifold、CDU、Radiator 等產品之設計與開發，並透過取得主要客戶之產品認證，強化市場導入速度。未來將進一步拓展國際大品牌與大型集團客戶市場，深化與全球資料中心及伺服器領導廠商之合作關係，以提升散熱產品於全球市場的滲透率與市占率。

七、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川普再度就任美國總統後，美國大幅調整貿易與氣候政策，包括提高全球關稅及退出國際氣候協定，造成國際政經環境的不確定性升高。在此背景下，全球供應鏈與部分產業受到衝擊，但本公司經初步評估，目前營運影響仍屬有限。

儘管國際氣候政策出現變動，全球減碳與永續趨勢仍持續推進。本公司亦將持續執行 ESG 永續作業，並關注各國政策調整，以確保營運符合國際標準與客戶要求。面對關稅與地緣政治風險，本公司將密切掌握後續發展，並視需要調整供應鏈布局，以維持整體競爭力。

面對關稅與地緣政治風險，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掌握國際情勢變化，並視需要調整供應鏈布局與市場策略，以提升營運彈性並降低外部環境不確定性所帶來的營運風險。

敬祝 所有股東 身心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吳誌雄



總經理

王心五



會計主管

鍾智軒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5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吳誌雄	男 61-70	112/06/13	3	109/06/17	210,000	0.23%	227,001	0.24%	0	0.00%	0	0.0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茂迪(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兼執行長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韓顯福	男 81-90	112/06/13	3	86/06/22	1,469,000	1.64%	1,427,000	1.53%	2,702	0.00%	0	0.00%	大同工學院機械工程系 自89.06起擔任高力公司總經理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協理	韓文騰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心五	男 61-70	112/06/13	3	100/06/28	290,356	0.32%	228,000	0.24%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自95.01起擔任高力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宏興	男 41-50	112/06/13	3	109/06/17	219,165	0.25%	1,405,165	1.5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投資經理	本公司策略長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阿拉丁投資 有限公司	不適用						495,000	0.53%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 吳俊英	男 41-50	112/06/13	3	112/06/13	301,000	0.34%	14,000	0.01%	0	0.00%	0	0.00%	杜蘭大學法學博士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麥克思智慧資本遠東(股)公司投資合夥人	本公司副總經理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 谷泓道	男 41-50	112/06/13	3	112/06/13			2,207,000	2.36%	9,000	0.01%	0	0.00%	英國約克大學財務經濟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聯騰科技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IN HOUSE INDUSTRY CO., LTD執行 董事 藍摩半導體(股)公司顧問 中華國際領袖協會理事 力美嘉投資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祥文	男 61-70	112/06/13	3	103/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商研所 先華投信基金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毛恩洸	男 61-70	112/06/13	3	112/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76年考試院退役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 乙等考試普通行政人員組及格(同公務 人員高等考試及格大專同等學歷)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副秘書 長	台灣風電產業秘書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獨立董事 精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人力資源副 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湯智堯	男 41-50	112/06/13	3	112/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組碩士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人力資源處處 長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3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谷衍道(24.75%)、谷可道(24.75%)、谷承道(24.75%)、谷泓道(24.75%)、楊恩惠(1%)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略

(3).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誌雄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 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		無
韓顯福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王心五		本公司總經理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黃宏興		本公司策略長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投資經理		無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俊英		本公司副總經理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總經理 員村塑膠有限公司 商務總監 參克思智慧資本遠東(股)公司 合夥人		無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谷泓道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 IN HOUSE INDUSTRY CO., LTD 藍摩半導體(股)公司 顧問 中華國際領袖協會 理事 聯騰科技 董事		無
洪祥文(獨立董事)		力美嘉投資公司 顧問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形」	無
毛恩洸(獨立董事)		台灣風電產業 秘書長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副秘書長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形」	1
湯智堯(獨立董事)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 人力資源副總經理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 人力資源處處長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形」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事，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①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②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①營運判斷能力。

②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③經營管理能力。

④危機處理能力。

⑤產業知識。

⑥國際市場觀。

⑦領導能力。

⑧決策能力。

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成員共 9 席，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項次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1	超過半數之席次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達成
2	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非由同一人擔任	達成
3	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未達成(註)

註：一、原因說明：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九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 112.6.13 股東會之選任，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二、採行措施：115 年度董事會屆滿進行改選，尋求產業或學校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女性董事，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項次	職稱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40至49	50至59	60至69	70至79	80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至12年	12年以上									
1	董事長	吳誌雄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2	副董事長	韓顯福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3	董事	王心五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4	董事	黃宏興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5	董事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6	董事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谷泓道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7	獨立董事	洪祥文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8	獨立董事	毛恩洸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9	獨立董事	湯智堯	男	中華民國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董事會獨立性：

- ①董事(含獨立董事)多元化背景：除4位兼任本公司員工，加上董事長實際參與公司營運董事共5位外，其餘董事(含獨立董事)皆外部專業人士俱備企業管理、財務經濟及產業相關知識等背景。
- ②年齡方面：本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年齡達80歲以上為1位、60歲未滿70歲為4位、未滿50歲為4位，皆為男性。
- ③本公司全體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4項之配偶或二親等內親屬關係情事。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3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心五	男	112/06/26	228,000	0.24%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自 95.01 起擔任高力公司副總經理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俊英	男	112/08/09	14,000	0.01%	0	0.00%	0	0.00%	杜蘭大學法學博士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麥克思智慧資本選東(股)公司投資合夥人	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熱能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宏益	男	109/03/16	11,104	0.01%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人資所 聯嘉光電(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宏興	男	112/09/04	1,405,165	1.5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投資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青峻	男	108/04/01	10,731	0.01%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應用力學所博士 台灣大學應用力學所博士後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耀俊	男	109/03/15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機械所碩士 沛鑫半導體工業(股)公司零組件製造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俞仲	男	110/04/06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博士 茂迪(股)公司電力事業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韓文騰	男	109/03/15	9,291	0.01%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材料科學系碩士 自 97.09 起擔任高力公司經理	無	副董事長	韓顯福	父子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孟芳	男	96/07/01	10,013	0.01%	0	0.00%	0	0.00%	臺北科技大學冷凍空調系 瑞士商梅特勒台灣分公司工業產品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瞿秋明	女	99/08/01	23,954	0.03%	0	0.00%	0	0.00%	緬甸大學法律系 自 85.5 至 99.07 擔任高力公司 PHE 事業部業務課長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永政	男	107/10/03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管理學系碩士 台灣大學機械研究所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江志宏	男	108/02/18	2,292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科學系 茂迪(股)公司資訊科技部副處長 聯嘉光電資訊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長利	男	111/03/16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化工博士 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氬能專案經理 茂迪(股)公司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兼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莊瑞琴	女	112/06/26 115/02/26	5,092	0.01%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企管系 旭能光電(股)公司財務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鍾智軒	男	114/11/10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註2)	中華民國	張琬菁	女	112/08/09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在職專班EMBA 強新工業(股)公司財務部經理/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註3)	中華民國	李家榮	男	110/11/05	1,230	0.00%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班 君耀控股(股)公司稽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解任。

3. 於 115 年 02 月 26 日解任。

二.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吳誌雄	10,001	10,001	0	0	10,142	10,142	955	955	21,098	21,098	21,098	2.54%	0	1,395	0	36	0	0	0	21,098	22,529	22,529	2.72%	0	0	0	0	21,098	22,529	2.72%	無
副董事長	韓顯福	0	0	0	0	5,071	5,071	589	589	5,660	5,660	6,971	0.68%	6,971	6,971	214	214	0	0	0	12,845	12,845	12,845	1.55%	0	0	0	0	12,845	12,845	1.55%	無
董事	王心五	0	0	0	0	5,071	5,071	80	80	5,151	5,151	8,250	0.62%	8,250	8,460	313	313	0	223	0	13,937	14,147	14,147	1.71%	0	0	0	0	13,937	14,147	1.71%	無
董事	黃宏興	0	0	0	0	5,071	5,071	80	80	5,151	5,151	5,126	0.62%	5,126	5,126	108	108	0	144	0	10,529	10,529	10,529	1.27%	0	0	0	0	10,529	10,529	1.27%	無
董事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10,142	10,142	0	0	10,142	10,142	0	1.22%	0	0	0	0	0	0	0	10,142	10,142	10,142	1.22%	0	0	0	0	10,142	10,142	1.22%	無
	代表人 吳俊英	0	0	0	0	0	0	80	80	80	80	6,918	0.01%	6,918	7,358	108	108	0	200	0	7,306	7,746	7,746	0.93%	0	0	0	0	7,306	7,746	0.93%	無
	代表人 谷泓道	0	10,357	0	0	0	0	80	914	80	11,271	80	0.01%	0	0	0	0	0	0	0	80	11,271	80	0.01%	0	0	0	0	80	11,271	1.36%	無
獨董	洪祥文	840	840	0	0	0	0	80	80	920	920	0	0.11%	0	0	0	0	0	0	0	920	920	920	0.11%	0	0	0	0	920	920	0.11%	無
獨董	毛恩洸	840	840	0	0	0	0	80	80	920	920	0	0.11%	0	0	0	0	0	0	0	920	920	920	0.11%	0	0	0	0	920	920	0.11%	無
獨董	湯智堯	840	840	0	0	0	0	80	80	920	920	0	0.11%	0	0	0	0	0	0	0	920	920	920	0.11%	0	0	0	0	920	920	0.11%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之相關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結合績效評估並參照同業水準，提出合理公平之酬金水準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之相關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結合績效評估並參照同業水準，提出合理公平之酬金水準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洪祥文、毛恩洸、湯智堯、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谷泓道	洪祥文、毛恩洸、湯智堯、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	洪祥文、毛恩洸、湯智堯、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谷泓道	洪祥文、毛恩洸、湯智堯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韓顯福、王心五、黃宏興	韓顯福、王心五、黃宏興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俊英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谷泓道	韓顯福、王心五、黃宏興、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	韓顯福、王心五、黃宏興、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谷泓道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吳誌雄	吳誌雄	吳誌雄	吳誌雄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10	10	10	10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及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心五	3,416	3,626	313	313	4,834	4,834	223	0	223	0	8,786	8,996	1.08%	無
副總經理	吳俊英	3,054	3,400	108	108	3,864	3,958	200	0	200	0	7,226	7,666	0.92%	無
副總經理	黃宏興	2,118	2,118	108	108	3,008	3,008	144	0	144	0	5,378	5,378	0.65%	無
副總經理	邱宏益	1,911	1,911	107	107	2,061	2,061	121	0	121	0	4,200	4,200	0.51%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邱宏益	邱宏益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心五、吳俊英、黃宏興	王心五、吳俊英、黃宏興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4)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心五	3,416	3,626	313	313	4,834	4,834	223	0	223	0	8,786	8,996	無
副總經理	吳俊英	3,054	3,400	108	108	3,864	3,958	200	0	200	0	7,226	7,666	無
副總經理	黃宏興	2,118	2,118	108	108	3,008	3,008	144	0	144	0	5,378	5,378	無
資深協理	黃耀俊	1,930	1,930	107	107	2,621	2,621	123	0	123	0	4,781	4,781	無
資深協理	李青峻	2,000	2,000	108	108	2,543	2,543	123	0	123	0	4,774	4,774	無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6)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僅由本公司支付，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支付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9.12%及 10.51%。

114 年度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董事	36,768	36,768	50,122	61,31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5,569	25,569	25,590	26,240

項目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董事	6.20%	6.20%	6.04%	7.3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31%	4.31%	3.08%	3.16%

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

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按照公司產業發展情形，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區間擬具盈餘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②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由於酬金結構中之獎金及盈餘分配項目，均依公司當年度經營績效之達成、參考整體環境之經濟景氣變化、同業間之相關發放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司發展所需之資金後衡量，因此本公司給付(除獨立董事酬金固定外)與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存有正相關。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在新台幣 100 萬元總額範圍內，自行訂定每人每月給付標準。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酬金之重要評估項目如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 (a)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14 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顯示董事會運作效能良好，能有效落實決策品質與內部控制。
- (b) 經營績效：參照當年度合併財報之營業收入成長率 64.37%、營業利益成長率 58.34%、稅前純益成長率 39.88%、股東權益報酬率(ROE)21.79%及每股盈餘(EPS) 9.07 元等指標綜合考量，其中 EPS 以達到年度預算 110%為目標，毛利率以達到 28%以上為基準。
- (c) 永續績效：參照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承諾目標，包括低碳製造轉型、碳循環經濟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績效等達成情形，並納入公司治理評鑑等成果綜合考量。
- (d) 長期發展與策略執行績效：就公司中長期發展重點進行評估，包括新事業布局及營收貢獻(含氫能等新事業)、研發創新成果(如專利取得數量)、重大投資計畫執行(如擴廠進度與成本控制)、以及數位轉型與數據決策能力建構等項目。

綜合以上評估事項，本公司 114 年度因營業收入及稅前純益持續成長，EPS 達成預算目標以上，毛利率維持穩健水準，且於新事業布局、研發創新及重大擴廠計畫推動均有具體成果，並持續強化人才梯隊與數位轉型能力，整體經營與永續績效表現良好，致董事績效評核結果較前一年度提升，故董事含兼任員工酬金較去年度適度調整，約占稅後純益 11.09%，具合理關聯性。

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本公司為落實永續經營理念，已將環境(Environmental)、社會(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相關績效納入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評估機制。公司每年辦理二次績效考核，除依主管管理能力指標及 KPI 達成情形評估營運績效外，亦將環境管理、職業安全、員工培育、法令遵循及公司治理等 ESG 相關實踐成果納入考核與績效面談評估內容，並作為高階經理人獎酬發放及薪資調整之重要參考，以促進公司長期永續發展。

本公司之高階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年度績效高度連結，經理人之年度績效考核指標明文列入 ESG 企業永續發展之體現及實踐成果。董事會透過既有之薪酬管理及績效審議

機制，確保高階經理人之薪酬政策與公司永續經營目標、ESG 管理成果及利害關係人期待相互連結，藉此強化經營團隊對永續發展議題之責任與承諾，並提升公司治理與長期經營績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14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備註
董事長	吳誌雄	8	0	100	
董 事	韓顯福	8	0	100	
董 事	王心五	8	0	100	
董 事	黃宏興	8	0	100	
董 事	阿拉丁投資 有限公司代 表人吳俊英	8	0	100	
董 事	阿拉丁投資 有限公司代 表人谷泓道	8	0	100	
獨立董事	洪祥文	8	0	100	
獨立董事	毛恩洸	8	0	100	
獨立董事	湯智堯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五第 1 項規定，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民國 114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中議案三：通過本公司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董事報酬案。本案就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民國 114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中議案三：通過本公司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民國 113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本案就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討論，於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民國 114 年 5 月 9 日董事會中議案六：通過本公司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員工受配子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提案。本案就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討論，於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民國 114 年 9 月 18 日董事會中議案一：通過指派子公司(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案。本案就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民國 114 年 9 月 18 日董事會中議案二：通過指派子公司(KAORI DEVELOPMENT CO., LTD)董事案。本案就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民國 114 年 9 月 18 日董事會中議案三：通過指派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案。本案就利害關係人之董事及經理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4.1.1~ 114.12.31	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	自評	如下所示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115.2.26 董事會通過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行評估報告，其評估結果如下：

(1)董事會績效評估

自評五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4.92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5.00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4.71
D. 董事之選任 持續進修	7	4.57
E. 內部控制	7	5.00
合計/平均分數	45	4.84

(2)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自評六大面向	題數	平均得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89
B. 董事職責認知	3	4.89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83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85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4.74
F. 內部控制	3	4.85
合計/平均分數	23	4.84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自評五大面向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題數	平均得分	題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4.92	4	4.83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4.93	5	4.73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4.76	7	4.76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4.89	3	4.89
E. 內部控制	3	4.89	-	-
合計/平均分數	22	4.88	19	4.80

整體來說，依評估結果評定為「優」，足以顯示公司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未來持續精進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109年6月17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全部委員共計3人。本公司規劃執業董事參與各事業部經營團隊的實際運作與經營會議檢討，及安排多元化董事進修課程(如下)，以提昇董事公司治理能力。

第 21 屆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任期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吳誌雄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07/31	114/07/31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副董事長	韓顯福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董事	王心五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董事	黃宏興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董事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俊英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09/30	113/09/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董事	阿拉丁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谷泓道	112/06/13	112/08/16	112/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30/2050 綠色工業革命	3
			112/09/19	112/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運用 OKR 提昇公司治理效能	3
			112/09/20	112/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常見違法案件分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獨立董事	洪祥文	112/06/13	112/03/22	112/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範、法律責任暨案例解析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獨立董事	毛恩洸	112/06/13	112/06/02	112/06/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07/03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3/09/06	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5/09	114/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07/25	114/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獨立董事	湯智堯	112/06/13	112/09/04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2/10/13	112/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破權交易機制與企業管理應用	3
			112/11/07	112/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危機解密－如何在黑天鵝時代基業長青	3
			113/05/08	113/05/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4/05/23	114/05/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114/09/18	114/09/18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產業大未來-挑戰與商機	1
			114/09/18	114/09/18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跨境支付與國際市場機會	2
			114/11/05	114/11/05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AI 在產業發展運作及其治理策略	1
			114/11/05	114/11/05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生物多樣性保育與企業環境責任	2
			114/11/10	11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 時代的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智能轉型	3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立於109.6.17，全部委員共計3人。

(2)第二屆委員任期自112年6月13日至115年6月12日，114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8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洪祥文	8	100	
獨立董事	毛恩洸	8	100	
獨立董事	湯智堯	8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10次 114.0.18	1.擬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1次 114.03.05	1.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出具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評估案。 5.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投資案。 6.擬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2次 114.04.15	1.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3次 114.05.09	1.一一四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4次 114.08.07	1.一一四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修訂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5次 114.09.18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6次 114.11.10	1.解除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2.一一四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組織管理」修訂案。 4.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17次 114.12.18	1.本公司擬於南部科學園區橋頭園區進行「橋頭園區第一期建廠投資計畫」案。 2.本公司擬於中壢區自強四路自有土地進行「自強廠建廠投資計畫」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開會方式：座談會。

2.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及結果：

時間	出席人員	事項	結果
114年11月10日	獨立董事 洪祥文	➤ 稽核人員114年度接受專業訓練情形報告等	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 毛恩洸 獨立董事 湯智堯 會計師 蘇郁琇 會計師 黃龍一 稽核 戴嘉玲	➤ 報告請熱能子公司設置稽核人員事宜	過
		➤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異議通過
		➤ 114 年度截至 9 月已執行內控缺失改善情形	無異議通過
		➤ 會計師關鍵查核重點以及查核範圍等說明 ➤ 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項目適用時程及揭露時間等	無異議通過
		會計師建議事項： ➤ 熱能子公司建立內控流程、成本與費用報支控管以及設置專任人員(ex:財會、稽核)。 獨董建議： ➤ 熱能子公司設置專任人員(ex:財會、稽核)。	提交相關權責主管研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相關規章及辦法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公司官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財務部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相關事宜，若涉及法律問題，則由公司法律人員或公司委託之法律事務所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公司已委託兆豐證券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公司訂定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並依規定執行。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公司訂定有「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及「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來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一切依法令規定執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其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訂定具體管理目標且逐步落實執行，其執行情形請參閱年報第7~8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13年05月08日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公司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辦法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未來可依據建議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本公司已完成114年度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自評。評估標準為「5分」(優)、「4分」(佳)、「3分」(普通)、「2分」(待加強)及「1分」(差)。(滿分5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董事會績效自評考核項目有5大面項：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會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本次評估結果加權平均分數4.84分。 董事會成員自評考核項目有5大面項：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會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內部控制。本次評估結果加權平均分數4.84分。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有5大面項：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本次評估結果加權平均分數分別為4.88分及4.80分。 整體來說，依評估結果評定為「優」，足以顯示公司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未來持續精進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四)本公司已於109年8月7日董事會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評估辦法」。公司於115年2月26日董事會依會計師提供「審計品質指標資訊說明」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通過115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郁琇、陳文香，非為本公司關係人，尚無不具有獨立性之情形。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事務單位為財務部。本公司110年11月5日董事會通過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爰由議事事務單位負責處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要求事項、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及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並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之原則儘速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依規定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已委託兆豐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情形。 (二)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於115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114年度財務報告，並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請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kaori.com.tw/tw/)，並提供處理股東問題專責人員之聯絡電話及郵件信箱，以便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與投資者、供應商、客戶溝通管道暢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皆能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秉持誠信原則往來，且皆依本公司內控制度及管理辦法執行。 (三)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114年度已進修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及會計之課程，獨立董事亦每年進修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六小時以上，並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管理規章及風險管理政策，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或不定期依規章執行各種風險管理、評估及查核。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政策及客訴作業程序，且與客戶間均有專人作經常性之聯絡，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將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採取迅速有效之處理對策，並提出預防改進措施，防止再發生，透過良好的協商溝通管道，確保雙方最大利益。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美金300萬元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 114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成績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公佈，故揭露 113 年度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該評鑑制度總共設置 7 級距，本公司 113 年評鑑成績為第 5 級距 51%~65%； 本公司已依證交所規定完成公司治理自我評鑑作業，評鑑項目本公司都盡可能符合法令規定，針對自願性公告項目，尚逐期改進。 今年改善的部份主要是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評鑑之推動及改善。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組成：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12月31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洪祥文		力美嘉投資公司 顧問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事	無
獨立董事	毛恩洸		台灣風電產業 秘書長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副秘書長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事	1
獨立董事	湯智堯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 人力資源 副總經理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 人力資 源處處長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條規定之情事	無

2. 薪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相關事項，爰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三條之規定，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均依本組織規程之規定行使職權。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第五屆委員任期自112年6月13日至115年6月12日，11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洪祥文	2	0	100	
委員	毛恩洸	2	0	100	
委員	湯智堯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 第7次 114.03.05	1. 一一三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董事報酬案。 2. 本公司董事出席會議之交通費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8次 114.05.09	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2. 本公司員工受配子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提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永續發展情形：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於 113 年 05 月 08 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114 年度共開會 2 次，其相關資訊如下：			
		永續發展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永續發展委員會之決議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永續發展委員之建議
		第一屆第 4 次 114.08.07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3 年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二)本公司 114 年上半年永續推動執行情形報告。 討論事項： (一)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二)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人權盡職調查報告案。	無	無
		第一屆第 5 次 114.12.18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4 年下半年度永續推動執行情形報告。 (二)本公司 114 年永續報告書重大議題鑑別與確認結果報告。 (三)本公司 115 年永續推動目標報告。 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無	無

			修訂案。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依其學經歷及專業背景，具備豐富領域的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經驗之經營管理、公司治理及金融財經領域的專業知識。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架構，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副董事長擔任副主席，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擔任副總召集人，總經管處副總經理擔任副總召集人，社會參與及綠色永續產品等四面向組織。董事會就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於每年度定期安排治理執掌，請參閱年報「本公司報告推動永續發展情形」。敘明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已訂定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落實公司治理、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針對重大議題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及措施。請參閱年報「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並且高雄廠已經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制度認證，敘明如何執行有效的環境管理制度、所依據之法規。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 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藉由製程優化，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推動電子簽呈無紙化、生活垃圾減量及回收等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各項活動。 ●各廠區節電率(%)成效 各廠區遵循經濟部能源局法規，能源管理法第9條規定列管台電用電契約達800KW以上能源用戶，每年回報年度能源成效以及能源改善計畫，成效目標：「年度節電率」或「平均年節電率」大於1%。分別為中壢一廠以及高雄廠，已指派專責能源管理師，落實節約能源措施計畫，達成平均年節電率大於1%以上。			無重大差異															
				<table><tr><th>廠區\年份</th><th>2023 年節電率(%)</th><th>2024 年節電率(%)</th><th>2025 年節電率()</th><th>2015 年~2025 年平均節電率(%)</th></tr><tr><td>中壢一廠</td><td>6.08</td><td>0.76</td><td>0.30</td><td>2.15%</td></tr><tr><td>高雄廠</td><td>6.19</td><td>8.18</td><td>0.92</td><td>4.01%</td></tr></table>	廠區\年份	2023 年節電率(%)	2024 年節電率(%)	2025 年節電率()	2015 年~2025 年平均節電率(%)	中壢一廠	6.08	0.76	0.30	2.15%	高雄廠	6.19	8.18	0.92	4.01%		
廠區\年份	2023 年節電率(%)	2024 年節電率(%)	2025 年節電率()	2015 年~2025 年平均節電率(%)																	
中壢一廠	6.08	0.76	0.30	2.15%																	
高雄廠	6.19	8.18	0.92	4.01%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已於111年起自願性引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ask Force on Climat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國際指引，依照TCFD建議揭露四項核心元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鑑別氣候變遷可能對公司造成的重大性風險與機會，提出相關應對之策略。請參考高力ESG企業永續專網報告書下載TCFD報告書 https://esg.kaori.com.tw/tw/download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溫室氣體管理：高力自110年起開始導入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已連續三年通過第三方查驗驗證，達成率100%。此外，中國寧波子公司已於113年完盤查及查證作業，同步母公司盤查作業流程。 歷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2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年度</th><th>112年</th><th>113年</th><th>114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td>271.0538</td><td>265.7785</td><td>355.0808</td></tr> <tr> <td>範疇二</td><td>8,851.4510</td><td>6,897.5006</td><td>7,764.5399</td></tr> <tr> <td>小計</td><td>9,122.5048</td><td>7,163.2791</td><td>8,119.6207</td></tr> </tbody> </table> (2)水資源管理：以ISO 14001為基礎建立環境管理體系，進行水資源管理，透過數據化監視各廠房每日用水量，掌握各主要營運據點的水資源管理，當用水量異常時，即時進行查核與應變。不定期進行節水宣導，加強員工用水觀念。主要營運據點的供水來源皆100%來自於市政用水(自來水)，主要用水屬員工生活與廠房設備的用水，所產生之生活污水經由適當的污水處理程序，或依法令排至污水下水道專區後進入市政的污水處理設施，對排放水體應無顯著影響。此外，高雄本洲廠設有汙水處理設施，均合法處理廢汙水。2024、2025年無不法污染之情事發生，對環境水源地亦無顯著之衝擊。 歷年用水總量(百萬公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112年</th><th>113年</th><th>114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總量</td><td>9.449</td><td>6.57</td><td>4.71</td></tr> </tbody> </table> 112年-113年：總公司及中壢三廠、中壢一廠、中壢二廠、自強廠、高雄廠 114年：總公司及中壢三廠、中壢一廠、中壢二廠、自強廠、高雄廠、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3)廢棄物管理：依循ISO 14001標準設置專責單位有效追蹤廢棄物的來源及產出量進行，遵循資源使用最大化與廢棄物產出最小化為準則，推動「廢棄物管理措施」，各部門於生產時盡量減	類別\年度	112年	113年	114年	範疇一	271.0538	265.7785	355.0808	範疇二	8,851.4510	6,897.5006	7,764.5399	小計	9,122.5048	7,163.2791	8,119.6207		112年	113年	114年	用水總量	9.449	6.57	4.71	114年為內部統計數據，將於115年4-5月進行外部查驗作業
類別\年度	112年	113年	114年																								
範疇一	271.0538	265.7785	355.0808																								
範疇二	8,851.4510	6,897.5006	7,764.5399																								
小計	9,122.5048	7,163.2791	8,119.6207																								
	112年	113年	114年																								
用水總量	9.449	6.57	4.71																								

					少生產廢棄物，增加各原料的生命週期，提升永續資源的循環與廢棄物再利用，以達到廢棄物減量目標。廢棄物處理時，篩選合格處理廠商進行清運，透過表單方式對於處理單位進行稽核，確認環保廠商處理妥善，產出之廢棄物不會對周遭環境造成顯著衝擊。				
					歷年廢棄物直接處置量(公噸)				
					類別\總量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有害廢棄物	0	0	0	
					非有害廢棄物	91.369	92.830	108.799	
					總計	91.369	92.830	108.799	
					112 年-113 年：高雄廠 114 年：高雄廠、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 中壢廠區(總公司及中壢三廠、中壢一廠、中壢二廠)未產生任何生產廢棄物，且屬非列管區域，依相關規定無需進行統計或申報。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高力重視人權的落實，秉持公平、尊重的態度實踐勞工政策及其精神，建立平等、包容、開放溝通的文化，塑造保障人權的工作環境，確保將相關精神落實內化至員工工作和企業文化中。除了遵守國家法令規定保護勞工以外，也尊重員工人權，包括兩性平等、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強迫勞動、使用童工、避免高工時等。我們絕不容忍任何騷擾、歧視或其他違反僱傭法例的行為。	無重大差異			
					● 高力人權政策 一、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 二、反對歧視、霸凌與騷擾 三、符合基本工資、合理工時 四、禁止強迫勞動、不僱用童工 五、健康安全職場環境 六、落實資訊安全 七、促進勞資和諧 官網公告 https://www.kaori.com.tw/tw/modules/about/isopolicy ● 114 年度人權推動及執行情形 114 年無違反任何人權議題等情事，首次完成第三方人權盡職調查，依循國際人權公約規範，打造多元平等與共融文化。透過高				

階段管理團隊訪談鑑別高力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的人權風險。高力在勞動條件、身心健康、多元共融及道德治理四大類別的人權議題中，共存有 23 項相關的人權風險議題，風險分析結果為中低風險。 人權風險評估情形及管制措施		
</		

實行方式		福委會辦理旅遊、手做、運動相關活動。 加強廠內的宣傳管道，鼓勵員工參與，並於活動結束 後發放參與者問卷，優化日後舉辦增加。	
高力致力遵守台灣勞動相關法律，制定內容包含工時工資、人道待遇、不歧視、反職場霸凌且自由結社等勞工人權保護管理的守則：防止非志願勞工、性騷擾防治、職場母性保護、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辦法。			
● 114 年各項人權指標落實情形			
(1)無發生歧視事件			
(2)無禁止自由結社			
(3)未發生聘用童工事件			
(4)無發生重大強迫及強制勞動事件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週會，維持良好雙向溝通機制，並且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含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1)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責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獎金發放：與公司經營績效、年度淨利及員工考核相結合。 (3)生育津貼：單胞胎 5 萬元、雙胞胎 10 萬元、三胞胎 15 萬元，多胞胎以上依此類推。 (4)育兒津貼：設籍本公司員工戶口內，未滿六歲幼兒，每戶每年每一幼兒新台幣 1 萬元。 (5)員工提案改善績效優異者，於月會上予以表彰，並發放成果獎金，以資鼓勵優秀員工。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每年實施員工健康並定期於月會宣導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全體員工共同參與，藉此會議定期與員工交流互動並傳達政策計畫及教育訓練等，員工可透過會議充分了解公司營運動態。公司提供並保持一個合法令規定定期與法令所要求的安全及衛生工作環境，並依法令規定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預防訓練。	無重大差異
● 114 年度各項環安衛指標落實情形			
(1)無重大職災事件			
(2)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3)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證照者全數符合法規規定且有效並完成回訓			

			(4)新人參與安衛教育訓練達 100% (5)健康檢查參與率≥80% (6)高風險作業人員訓練達成率 100% (7)重大職業災害≤5 件/年 (不含死亡) (8)風險與機會改善率 100%			114 年高力並無發生火災事件。 高力非常重視廠區消防安全，除法令規定每年之消防設備檢修申報外，亦強化廠區消防自衛編組訓練，透過情境式演習，進行全廠區模擬火災應變，確保火災發生時，所有同仁均可第一時間執行正確措施。在火災預防方面，進行廠區火災潛勢分析，找出高風險區域進行相關改善及預防(例：電路紅外線攝影、管路保養、定期環境檢查等)。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與職涯發展訂定「教育訓練管理作業程序書」，以提升員工之知識技能、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並不定期針對員工實施在職訓練或參加專業外部訓練，公司將員工學習與發展訂為人力資源管理重點項目，以培養優秀專業人才，提升營運績效，以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辦理，未有欺騙、誤導或任何隱匿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公司制定客戶抱怨管理辦法，建立以客戶為導向之品質系統。此外，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s://esg.kaori.com.tw/tw/esg/page/stakeholder_engagement ，提供聯絡窗口及方式，供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保障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供應商管理政策：以品質穩定、交期、供應量穩定性、長久合作意願等為首要考量。 2.遵循責任聯盟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簽立「供應商行為準則」以為依據，簽立目標 100%。供應商承諾所進行的任何活動皆符合相關法律及道德準則。我們向供應商說明高力的永續管理方針，透過正式的簽署來確保供應商能持續地符合我們的期待。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標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連續三年自願性編制年度永續報告書並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RI 準則(GRI Standards)編制，並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請參考高力 ESG 企業永續專網報告書下載頁面 https://esg.kaori.com.tw/tw/download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為了強化公司在永續發展領域的治理與推動，並確保永續策略與目標的落實，本公司於113年5月8日經董事會同意，正式成立「永									

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旨在提升公司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管理與監督，確保公司在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也能履行對社會和環境的責任。本公司定期依守則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之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以「節能減碳、以人為本、永續經營」的永續主軸，致力將 ESG 納入營運流程，以更有系統及組織的方式，邁向永續經營。面對氣候變遷風險議題，高力緊跟國際趨勢呼籲淨零碳排的倡議行動。淨零終究攸關企業長期策略發展，實現淨零碳排前，我們優先聚焦推動「低碳 X 減排」永續作為： (1)全球首家榮獲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與 ISO 14067 碳足跡雙認證之板式熱交換器製造廠，備足迎接國際碳關稅的挑戰。 (2)台灣廠區連續三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113 年完成子公司寧波廠區。 (3)再生能源綠電佈局，完成設置 1.216MW，2025 年總發電量合計達 1,381,178 kWh。 (4)114 年能源密集度較 113 年大幅減少 30.40%。 (5)114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績優企業 (6)114 年首次發布第三方人權盡職調查報告，打造多元平等共融職場文化。 (7)114 年外資精選台灣百強 (FINI 100)。 (8)114 年台灣永續評鑑評比等級 A。 (9)113 年天下雜誌「標竿企業家調查」機電設備與精密儀器類標準第二名。 (10)113 年參與國際 CDP 碳揭露評比級數為 B。 (11)113 年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認證之「健康促進標準章」 (12)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 第三方認證，透過系統化的職安衛管理，落實持續改善，致力朝向零職災之目標邁進。 (13)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通過資訊安全管理標準 ISO 27001 第三方認證。 公司近年致力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陸續生產及研發出多項節能、氬能、綠能產品，積極跨足綠色能源市場，朝綠能產業邁進。從運用能源到節省能源，再到現在的製造能源，體現高力善盡企業環保責任，想為地球盡一份心力，與業界共創綠能新世界的決心。
--	--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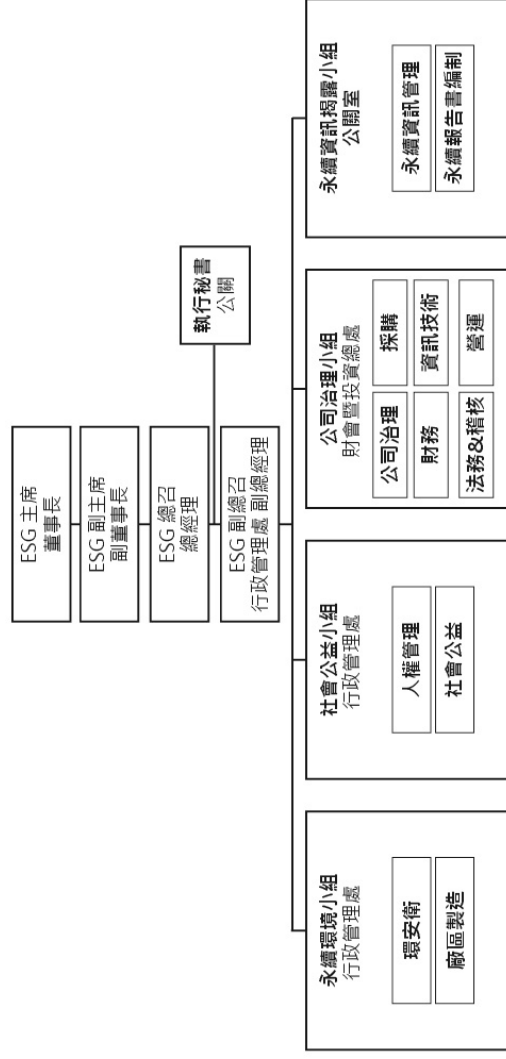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一、推動永續發展架構

本公司 ESG 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推動委員會)係執行單位，協助本委員會推行各項計畫，遵循「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執行單位之職權由各相關部門主管分別擔任永續環境小組、社會公益小組、公司治理小組、永續資訊揭露小組的委員，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每月主管會議報告執行情形，以及必要時督促進行調整。114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共進行 2 次，並向上提報董事會；另 ESG 推動委員會會議共進行 13 次，報告專案執行進度、國內外相關法規趨勢變化以及碳邊境調整機制等相關議題。



二、推動永續發展治理執掌

一、公司治理小組：負責公司治理之法令遵循、訂定合理之薪酬政策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教育訓練，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機制，以實踐公司永續發展之目標。

二、永續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三、社會公益小組：負責人權管理政策與程序、遵循人權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等、建立組織內所有成員(如員工、子公司、合資等)及價值鏈重要成員內外溝通、評估相關風險及管理機制，及促進社區發展及文化發展，以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永續資訊揭露小組：負責永續資訊管理政策、遵循永續資訊揭露之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永續資訊，以提升永續資訊透明度。

跨部門小組執行前項編組之業務、彙整執行計畫或其他永續相關事務，並向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或本委員會提報執行成果。

三、推動永續發展風險評估

重大議題		風險管理策略與措施	
環境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與措施	
	環境保護 氣候變遷	1. 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及人類之衝擊： (1) 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資源及能源消耗。 (2) 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應妥善處理廢棄物。 (3) 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4) 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5) 延長產品之耐久性。 (6) 增加產品與服務之效能。 2. 依 ISO 14064-1 之國際標準，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	

社會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制。 (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輸入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生者。 (3) 其他間接排放：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職場安全 員工招募及培 訓		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PDCA循環概念，持續改善各廠區工作環境安全，減少及消除工作場所的危害和相關疾病，達到永續經營善盡社會責任為目的。 1.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 2. 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 3. 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4. 企業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薪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 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建置有效之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並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以健全公司治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成立「ESG推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帶領制定高力 ESG 的願景與長期策略，每月經營會議上，定期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並依重大性原則提報董事會。ESG 推動委員會組成由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組織環境管理、社會管理、公司治理及永續資訊揭露等四面向組別，與客戶、政府及社會各界密切互動，以增進企業透明度，全方位致力於永續責任的推動。此外，遵循「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連續三年落實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第三方查證。114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執行情形，共召開會議 2 次，其會議摘錄如下：			
	永續發展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建議
	第一屆第 4 次 114.08.07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3 年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二)本公司 114 年上半年永續推動執行情形報告。 討論事項： (一)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二)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人權盡職調查報告案。	無	無

	第一屆第 5 次 114.12.18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4 年下半年度永續推動執行情形報告。 (二)本公司 114 年永續報告書重大議題鑑別與確認結果報告。 (三)本公司 115 年永續推動目標報告。 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無	無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提升組織氣候韌性。並定義短期為 1 年以內，中期為 2 至 3 年，長期為 3 至 5 年以上，評估相關氣候風險與機會為公司帶來的潛在營運與財務影響，以規劃各項行動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風險	風險類別與機會 轉型風險 著力於轉型至低碳經濟所產生之風險。轉型風險包括政策、法律、技術、市場及聲譽風險	短期 (1~2 年) 國內外法規變動：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碳費	中期 (2~3 年)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	長期 (3~5 年) 淨零排放趨勢
	實體風險 因極端天氣嚴重性增加，惡劣氣候如颱風的強度增強，影響時間增長，造成淹水、停電等情況，影響工廠運作。公司因遭受惡劣氣候侵襲，導致生產中斷、產能下降、設備損壞、運輸困難，原物料供應中斷等情況	颱風、水災等極端事件嚴重性增加	旱災增加影響供應鏈	平均溫度上升
機會	氣候變遷所產生對個體之前在正面影響。氣候變遷	進入新市場	開發和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提升企業聲譽

減緩及調適之努力，可為個體創造氣候相關機會			
針對上述風險進行評估，提出可能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因應策略及執行策略如下：			
轉型風險／氣候機會			
R 風險 / O 機會	財務影響－ / ＋	因應策略 / 執行策略	
R：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	- 投入研發資金增加 - 營業收入減少	◆廠商多元化：與多家廠商建立關係，降低因低碳原料成本上升與取得不穩定之衝擊。 ◆取得綠色貸款/融資：與銀行洽談綠色貸款專案，獲得優惠利率或資金降低營運成本。 ◆以穩定的產品收入彌補營業額：若高力部分低碳產品轉型失敗，收入較穩固的部門，如燃電部門是為客戶代工影響較間接，將盡力提升產品收入，以彌補因轉型風險造成短少的營業額。	
R：國內外碳稅碳費徵收	-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 - 違反法規要求須繳納罰款	◆掌握法規及趨勢：成立專責小組，定期追蹤最新產品相關法規及趨勢資訊，並定時舉行員工教育訓練討論趨勢，以便評估現有產品改版需求及應對策略，如重新取得符合產品標準之認證。 ◆導入節能設備：建立完善能源管理系统，監控設備能效，汰換高耗能設備；投資廠區及辦公室綠能及儲能設備。另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能效，減少設備汰換頻率，運用數	

			位轉型優化製程。 ◆終止高碳排生產服務：2022 年第四季出售兩台高耗能銅鐸加工生產設備，2023 年第一季已移出廠區。
R：淨零排放趨勢		- 減碳設備設置與運轉成本增加	◆持續執行溫室氣體減量行動 ◆建置太陽能系統，取得綠電憑證 ◆鼓勵供應商採取氣候減緩和調適行動
O：進入新市場		+ 營業收入增加 + 獲得合作機會	◆開發專用產品：開發熱泵專用產品掌握市場趨勢提升市佔率，以及開發空氣乾燥機型專用熱交換器拓展新市場，擴大產品種類與客群，廣泛與頻繁的接觸客戶。 ◆開發氫能產品：持續研發氫能產品，與技術夥伴進行合作創新，將技術應用於更多領域，以符合客戶及市場需求。 ◆持續開發浸沒式液冷散熱模組/系統：水冷式產品及浸沒式產品線持續模組化並進行技術驗證，同時維持客製化的彈性，以滿足不同市場需求同時累積數據資料庫，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O：開發和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 成本降低 + 營收增加 + 獲得資本投入	◆開發低碳足跡產品：應用綠色設計改善製程，如使用低碳原料或減少原物料用量、發展產品回收機制如原料或零組件再利用，或開發低

			碳運輸與包材，以降低產品碳足跡。 ◆發展新興低碳解決方案：整合氫能技術提供碳中和解決方案，以及新型態燃料研發，跨足新興氣候調適商機。 ◆投入循環經濟應用：開發廢有機溶劑處理，以及製程廢氫餘氫循環再利用技術等，研發循環經濟相關技術。
0：消費者偏好轉變	+ 營收增加 + 公司知名度提升		◆訂立市場行銷計畫：規劃業務單位對現有客戶及新開發客戶定期進行深入了解；確保產品功能充分滿足客戶需求並得適時調整，持續開拓新市場新客源，如拓展歐洲 A 級客戶。 ◆穩定供貨量因應市場需求：增加沖壓版片供應商及不銹鋼供應商以提升產量，並透過 ERP 系統，監控生產環節，以提升交貨品質與達交率。
實體風險／氣候機會			
R 風險/0 機會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R：颱風、水災等極端事件嚴重性增加 R：供應鏈中斷（旱災）	－ 營運成本增加 － 營業收入減少 － 公司聲譽(信用損失)	◆降低供應鏈斷鏈風險：供應商來源多元化，以穩定原料來源及供貨需求，與供應商議和增加原料備料數量及庫存周轉數，並將備貨地點	

			設置於客戶附近，以此降低運輸中斷風險。 ◆提升生產效率彌補產能：若因颱風而停工，高力評估因颱風停工導致延後的進度，請供應商協助並提升生產效能彌補減少的產能，以避免產線因為缺料而中斷。 ◆使用再生能源 ◆開發替代原物料 ◆採購節能設備 ◆導入能源管理系統
	R：平均氣溫上升	-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 - 原物料缺少造成價格上漲（R） - 成本增加，或是產量下降造成營收減少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 因極端天氣嚴重性增加，惡劣氣候如颱風的強度增強，影響時間增長，造成淹水、停電等情況，影響工廠運作。公司因遭受惡劣氣候侵襲，導致生產中斷、產能下降、設備損壞、運輸困難，原物料供應中斷等情況；致使公司營收減少、成本增加。		
	風險衝擊面向評估	貨物延交 ：極端天氣影響工廠運作，造成產能中斷，無法取得原物料，運輸也將受到影響，可能會導致貨物交期延後數天甚至一週。 上下游遭受影響 ：供應商因極端天氣影響零件交付給高力的數量，造成高力產品出貨數量變少，也將導致高力產品交期延誤，影響客戶之生產，最嚴重甚至可能導致客戶生產斷線。	
	財務衝擊面向評估	營運成本增加、收入減少、信用損失	
	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順應國內外客戶節能減碳的需求，公司進入新市場及接觸不同類型的客戶，例如燃料電池船舶上的應用、產氫熱反應器之綠氫儲能技術、餘氫回收發電技術等。積極投入新市場，擴大產品種類與客群，使公司收入增加、聲譽提升。同時，藉由增加低碳產品，促使公司提升市場競爭力，增加市佔率，提升營收。		

	開拓產業新商機：因應國際間減碳趨勢，高力深入不同類型的客戶，拓展板式熱交換器專用產品，如熱泵之應用。積極投入新客戶及新市場，使公司收入增加、聲譽提升。 進入氫能新市場：高力持續研發氫能產品，協助客戶進入氫能新市場的銷售；客戶針對氫能產品需求，陸續請燃電部門合作開發 SOEC、氫能、船用燃料電池的生產製程，以及安排試做出貨。目前整體出貨需求與營收皆大幅增加，未來前景可期。 開發浸沒式液冷散熱模組/系統：隨著伺服器/資料中心功耗持續提升，液冷散熱將是長期趨勢，高力持續開發浸沒式液冷散熱模組/系統，產品可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產品技術漸趨成熟並規劃進入量產，將能拓展新市場及客戶。																						
機會影響面向評估																							
財務影響面向評估	收入增加、獲得合作機會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高力 ESG 推動委員會持續關注國內外各產業氣候政策與行動方案，並盤點極端氣候、法規、及市場等面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因子，依照過往經驗及未來發生時間點評估可能性，並針對營運、聲譽、人員及財務影響等評估衝擊程度，依分析結果由各權責單位提出因應對策，藉此調整內部相關管理機制，並與各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之溝通管道。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高力基於兩種的氣候變遷情境，透過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工作坊（Workshop）進行氣候變遷之研究討論，及風險與機會之評鑑。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具體鑑別流程如下所示： <table><tr><td>A. 設定氣候變遷情境</td><td>B. 評估營運環境影響</td><td>C. 鑑別氣候風險與機會</td></tr><tr><td>設定兩種氣候變遷情境： SSP5-8.5：升溫至 6℃ SSP1-2.6：升溫至 2℃</td><td>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環境與利害關係人的影響與衝擊</td><td>建立風險與機會矩陣， 確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td></tr></table> 完成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後，依照風險或機會的「發生可能性」及「衝擊程度」，識別出高力 112 年高風險因子 3 項、高機會因子 3 項。 風險識別以及主要財務影響： <table><tr><td>風險排序</td><td>風險種類</td><td>風險因子</td><td>主要財務影響</td></tr><tr><td>1</td><td>轉型風險-科技</td><td>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td><td>營運成本增加</td></tr><tr><td>2</td><td>轉型風險-政策與法規</td><td>國內外法規變動</td><td>收入減少</td></tr><tr><td>3</td><td>實體風險-立即性</td><td>颱風、水災等極端事件嚴重性增加</td><td>商譽損失</td></tr></table>	A. 設定氣候變遷情境	B. 評估營運環境影響	C. 鑑別氣候風險與機會	設定兩種氣候變遷情境： SSP5-8.5：升溫至 6℃ SSP1-2.6：升溫至 2℃	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環境與利害關係人的影響與衝擊	建立風險與機會矩陣， 確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	風險排序	風險種類	風險因子	主要財務影響	1	轉型風險-科技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	營運成本增加	2	轉型風險-政策與法規	國內外法規變動	收入減少	3	實體風險-立即性	颱風、水災等極端事件嚴重性增加	商譽損失
A. 設定氣候變遷情境	B. 評估營運環境影響	C. 鑑別氣候風險與機會																					
設定兩種氣候變遷情境： SSP5-8.5：升溫至 6℃ SSP1-2.6：升溫至 2℃	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環境與利害關係人的影響與衝擊	建立風險與機會矩陣， 確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																					
風險排序	風險種類	風險因子	主要財務影響																				
1	轉型風險-科技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	營運成本增加																				
2	轉型風險-政策與法規	國內外法規變動	收入減少																				
3	實體風險-立即性	颱風、水災等極端事件嚴重性增加	商譽損失																				

機會識別總表以及主要財務影響：					
機會排序		機會種類	機會因子		主要財務影響
1		機會-市場	進入新市場		收入增加 獲得合作機會 獲得資本投入
2		機會-產品和服務	開發和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3		機會-產品和服務	消費者偏好轉變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面對氣候變遷風險議題，公司已擬定低碳轉型計畫，將分別針對營運活動的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使用的間接排放（範疇二），以及價值鏈產生的間接排放（範疇三）進行減量。執行內容包含：					
一、積極自主低碳減排：精進製程硬銲技術，汰換耗能生產設備，提升能源生產力及使用效率，將產品製造及加工製成階段之碳排放持續減量。同時，針對營運活動的廢棄物產出，持續減量。					
二、建置綠色再生能源：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支持低碳能源轉型。					
三、發展低碳零碳技術：以液冷散熱技術及氫能技術，為產業鏈永續發展超前部屬，建構完整的低碳轉型結構。					
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時程		短期目標:2024~2025年		中期指標:2026~2029年	長期指標:2030年以後
氣候變遷與節能		執行節能減碳專案		節電量3%	節電量5%
		候災後造成生產中斷0天		氣候災後造成生產中斷0天	
		執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查驗		設定減量目標	
		設置再生能源		設置再生能源	
廢棄物		無違反廢棄物法規0件		無違反廢棄物法規0件	
		廢棄物100%由合法業者處理		廢棄物100%由合法業者處理	
空污		無違反空污法規0件		無違反空污法規0件	
水資源		污水排放符合法規0件		污水排放符合法規0件	

	法遵	因限水造成生產損失0件	因限水造成生產損失0件	因限水造成生產損失0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0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0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 0件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預計於民國 116 年起先以台灣地區試行，將進行內部碳定價可行性評估，並參考碳交易等機制，訂定碳強度目標與碳排放量上限。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圍、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高力從自身著手，營運階段進行能源管理，期望提升環境保護及社會價值等績效，除加強相關材料的研究與製程技術的改變，亦設立碳管理委員會，積極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管理、能源節約管理、水資源節約管理、及廢棄物回收等減緩環境衝擊。同時投入環保設施並藉由綠色管理、節能計畫融入企業經營裡，以達到環境永續發展效果。 公司已於108年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高雄廠區）。對於溫室氣體、空氣污染、廢水排放、廢棄物處理等相關環境績效，不斷地盡心盡力持續改進中，讓環境衝擊傷害降到最低，於報告當年度內無發生重大違反環境法令事件。透過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致使廠區從環境管理政策，制訂有效管理流程、環保法律遵循、維護環境秩序與安全、教育訓練等各項方式，減少組織活動對於環境的影響，以及提供安全的產品與服務，並確保員工工作時的健康與安全。 自從110年起，成立「碳管理委員會」，遵循ISO14064-1執行每年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及查驗作業，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請詳以下第9點1—2說明。公司現階段以自主節能為減碳手段 再生能源規劃，高力積極響應全球淨零排放行動，將採用綠電視為落實環境永續的重要開端。高力截至目前已完成設置1.216 MW 太陽能發電系統，2025年總發電量合計達1,381,178kWh，顯示公司在擴大再生能源規模方面取得顯著進展。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	請詳以下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之資料涵蓋範圍(相關時程規劃可參考上市上櫃公司專屬路徑圖網址： https://isd.s.tpex.org.tw)：			
1. 母公司個體應自民國(下同)115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116年開始盤查。 合併公司依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所(WRI)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敘明適用之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110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個體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此外，最近兩年度本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數據，說明如下：			
類別\年度	113 年		114 年(註)
範疇一 (A)	265.7785	1.49%	355.0808 1.66%
範疇二 (B)	6,897.5006	38.57%	7,764.5399 36.39%
範疇三	10,718.8618	59.94	13,216.1205 61.94%
總量	17,882.1409	100%	21,335.7412 1.66%
年度營收 (D)	4,003		6,580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A+B)/D	1.79		1.23

註：114年數據為內部統計，預計115年5月完成外部查證。

1. 盤查邊界：

113年：總公司暨中壢三廠、中壢一廠、中壢二廠、高雄廠、自強廠、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114年：總公司暨中壢三廠、中壢一廠、中壢二廠、高雄廠、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2. 年度營收：

113年：合併營收4,003百萬元。114年：合併營收6,580百萬元。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今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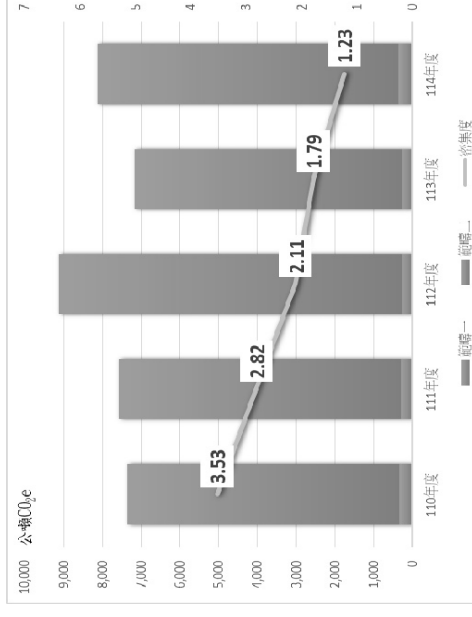
為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個體公司於民國(下同)110年以個體財務報告為邊界完成盤查，故基準年為110年，其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326.6783噸CO₂e及7,031.5215噸CO₂e，希望透過下列具體行動進一步落實減量。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個體公司現階段將碳管理融入營運策略之中，尋求減碳突破點。因應國際碳定價趨勢，合併公司已考量國際碳市場價格、溫室氣體相關法規的碳價及公司內部減碳成本擬定內部碳價，並依此作為減碳管理與規劃之參考。透過碳定價機制的運作，及早因應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將徵收的碳費、全球各國之碳排放相關監管機制，以及「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提升綠電使用比例之要求等內外帶來的減碳壓力與風險。

而為使管理階層、執行團隊、全體員工一同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提升能資源效率，重要計畫目標將評估納入營運績效指標當中，作為員工績效考核與分紅之獎勵依據，落實當責管理精神。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歷年公司排放數據及碳密集度如左圖，114年度碳密集度較110年度下降65%。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一)公司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本公司之重要法律文件，皆須交由法務人員或法律顧問覆核，由其提供專業之意見與建議。 (二)本公司指定特別助理室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執行，由稽核單位監督，公司稽核單位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稽核室針對誠信經營之落實，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負責針對各項作業進行監控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檢舉投書及申訴管道，權責單位為總務部。 (四)本公司宣導一切商業活動應避免有違背誠信之行為，為落實誠信經營所有作業皆需遵循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政策之規定，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也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之情事。 (五)本公司每月定期開月會，會宣導一切商業活動應避免有違背誠信之行為，並鼓勵人員定期參加內外外部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V	(一)公司為導引員工對營業範圍內具高度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行為發生，訂定嚴格之防範辦法懲戒措施外，並建立檢舉投書及申訴管道，權責單位為總務部，人員如有違反本標準之道德行為規範情事者，逕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有關之規定獎懲。前項受懲戒人員如認公司處置不當，致其合法權益遭受侵害，得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依本公司相關申訴處理規定向總務部提出申訴，以資救濟。 (二)公司針對檢舉事項之訂有處理原則及保密機制。 (三)公司對檢舉人有依規範予以保密，並將個案相關資料及處理記錄視為機密資料，且建檔留存。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目前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規範準則」、「內部溝通作業辦法」、「投資人關係處理程序辦法」及風險管理政策以資管理，兩者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為管理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辦法置於公司內部網路「電子佈告欄」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及新任之內部人等，於就任時均會分發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佈達內部人等需知悉內部人本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10%大股東)暨其關係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受本人利用其名義持有股票者)，應遵守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

3.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https://www.kaori.com.tw/tw/modules/investors>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2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誌雄



簽章

總經理：王心五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於 114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於桃園市中壢區吉林北路 5-2 號(總公司五樓大會議室)召開。股東大會通過之決議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2. 董事會：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11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二十一屆第 14 次 114 年 01 月 18 日	(一)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3 年第四季換發新股基準日案。 (二)擬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三)本公司擬將中壢二廠撥予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使用案。 (四)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規劃增設沖壓產線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15 次 114 年 03 月 05 日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董事報酬案。 (四)出具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五)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評估案。 (六)本公司擬增資子公司高力科技(泰國)有限公司投資案。 (七)擬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八)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九)訂定一一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本公司董事出席會議之交通費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16 次 114 年 04 月 15 日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17 次 114 年 05 月 09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案。 (二)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發放時程訂定案。 (三)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四)一一四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五)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4 年第一季換發新股基準日案。 (六)本公司員工受配子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提案。 (七)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18 次 114 年 08 月 07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案。 (二)一一四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修訂案。 (四)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五)檢陳本公司 113 年度人權盡職調查報告案。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19 次 114 年 09 月 18 日	(一)指派子公司(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案。 (二)指派子公司(KAORI DEVELOPMENT CO., LTD)董事案。 (三)指派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案。 (四)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0 次 114 年 11 月 10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案。 (二)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4 年第三季換發新股基準日案。 (三)解除為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四)一一四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五)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案。 (六)本公司「組織管理」修訂案。 (七)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1 次 114 年 12 月 18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案。 (二)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營運計畫案。 (三)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四)本公司擬於南部科學園區橋頭園區進行「橋頭園區第一期建廠投資計畫」案。 (五)本公司擬於中壢區自強四路自有土地進行「自強廠建廠投資計畫」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2 次 115 年 1 月 28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案。 (二)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4 年第四季換發新股基準日案。 (三)一一四年度全公司年終及經營獎金案。 (四)一一四年度經理人年終及經營獎金分配案。 (五)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授權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3 次 115 年 2 月 26 日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發放時程訂定案。 (四)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五)出具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六)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評估案。 (七)擬為子公司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銀行授信額度背書保證案。 (八)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九)增訂本公司「關係企業兼職薪酬管理規範」案。 (十)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十一)訂定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4 次 115 年 3 月 11 日	(一)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二)修訂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三)本公司擬以租賃方式於南部科學園區橋頭園區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四)本公司擬以租賃方式向信于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五)修訂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六)修訂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發放時程訂定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屆第 25 次 115 年 4 月 10 日	(一)基於營運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月報酬調整案。 (四)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一一五年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五)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六)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案。 (七)配合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計畫，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該子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討論案。 (八)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九)修訂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指派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案。 (十一)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董事長薪酬案。 (十二)本公司財務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薪酬案 上述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蘇郁琇、 陳文香	114. 01.01 ~ 114.12.31	3,120	621	3,741	1.稅務查核簽證250仟元 2.股東會年報核閱70仟元 3.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30仟元 4.譯英文財報80仟元 5.直扣法及資金回查96仟元 6.其他(工商登記)95仟元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揭露如下：已於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備註揭露。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於 113.05.08 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基於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之需要，擬自一一三年第一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舊任者為劉書琳會計師及陳文香會計師，新任者為蘇郁琇會計師及陳文香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略	略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略	略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113年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2.114年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略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蘇郁琇、陳文香
委 任 之 日 期	113 年 5 月 8 日起委任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略。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		備 註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吳誌雄	0	無	0	無	
董事(兼副董事長)	韓顯福	(1,208,753)	無	(26,000)	無	信託 1,200,000 股
董事(總經理)	王心五	(11,778)	無	(41,000)	無	
董 事	阿拉丁投資 有限公司	0	無	0	無	
董事代表人 (兼副總經理)	吳俊英	0	無	0	無	
董 事 (兼副總經理)	黃宏興	0	422,000	(1,000)	無	
獨立董事	洪祥文	0	無	0	無	
獨立董事	湯智堯	0	無	0	無	
獨立董事	毛恩洸	0	無	0	無	
副總經理	邱宏益	0	無	(14,000)	無	
資深協理	李青峻	(10,000)	無	(8,000)	無	
資深協理	黃耀俊	0	無	0	無	
資深協理	陳俞仲	0	無	0	無	
協理	蔡孟芳	(15,000)	無	0	無	
協理	瞿秋明	0	無	0	無	
協理	徐永政	0	無	0	無	
協理	江志宏	0	無	(2,000)	無	
協理	韓文騰	0	無	(18,000)	無	
協理	鄭長利	0	無	0	無	
財務主管 兼公司治理主管	莊瑞琴	0	無	(5,000)	無	115/02/26 起兼任公司治理主 管
會計主管	鍾智軒	0	無	0	無	
會計主管	張琬菁	0	無	0	無	114/11/10 解任
公司治理主管	李家榮	1,000	無	(4,000)	無	115/02/26 解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15 年 3 月 30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5,230,000	5.60%	0	0.00%	0	0.0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036,138	3.25%	0	0.00%	0	0.00%	無	無	
韓顯壽	2,920,000	3.13%	381,975	0.41%	0	0.00%	韓顯福	兄弟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834,313	3.04%	0	0.00%	0	0.0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831,154	3.03%	0	0.00%	0	0.0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307,271	2.47%	0	0.00%	0	0.00%	無	無	
谷泓道	2,207,000	2.36%	9,000	0.01%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1,554,000	1.66%	0	0.00%	0	0.00%	無	無	
李宗徽	1,541,000	1.65%	0	0.00%	0	0.00%	無	無	
韓顯福	1,427,000	1.53%	2,702	0.00%	0	0.00%	韓顯壽	兄弟	

註：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5,100,000	100.00%	0	0.00%	5,100,000	100.00%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5,050,000	100.00%	0	0.00%	5,050,000	100.00%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	100.00%	0	0.00%	—	100.00%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600,000	100.00%	0	0.00%	42,600,000	100.00%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4,999,999	99.9999933%	1	0.0000067%	15,000,000	100.00%
Kaori Thermal Technology USA Inc.	—	—	200	100.00%	200	100.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1.10	10	35,000	350,000	26,145	261,450	盈餘轉增資 12,450	無	91.08.16(91)台財證(一)第0910145673 號函核准
92.09	10	35,000	350,000	29,000	290,000	盈餘轉增資 28,550	無	92.08.15(92)台財證一字第0920137148 號函核准
93.10	10	35,000	350,000	31,900	319,000	盈餘轉增資 29,000	無	93.08.13 金管證一字第0930136246 號函核准
94.09	10	35,000	350,000	34,771	347,710	盈餘轉增資 28,710	無	94.08.09 金管證一字第0940132241 號函核准
95.07	13	50,000	500,000	39,000	390,000	現金增資 42,290	無	95.05.08 金管證一字第0950115746 號函核准
96.10	20	100,000	1,000,000	44,000	440,000	現金增資 50,000	無	96.07.12 金管證一字第0960034033 號函核准
97.09	10	100,000	1,000,000	46,200	462,000	盈餘轉增資 22,000	無	97.07.16 金管證一字第0970035837 號函核准
98.08	21.3	100,000	1,000,000	51,284	512,845	可轉債轉增資 50,845	無	98.08.14 經授商字第09801184360 號函核准
98.09	10	100,000	1,000,000	55,904	559,045	盈餘轉增資 46,200	無	98.07.13 金管證發字第0980034711 號函核准
98.10	10	100,000	1,000,000	57,315	573,150	可轉債轉增資 14,105	無	98.10.20 經授商字第09801241260 號函核准
99.01	10	100,000	1,000,000	57,621	576,211	可轉債轉增資 3,061	無	99.01.19 經授商字第09901012620 號函核准
99.02	32	100,000	1,000,000	62,621	626,211	現金增資 50,000	無	98.10.26 金管證發字第0980054536 號函核准
99.04	10	100,000	1,000,000	63,532	635,324	可轉債轉增資 9,113	無	99.04.15 經授商字第09901072230 號函核准
99.07	10	100,000	1,000,000	66,566	665,658	可轉債轉增資 30,334	無	99.07.21 經授商字第09901164400 號函核准
101.08	10	100,000	1,000,000	69,894	698,941	盈餘轉增資 33,283	無	101.08.22 經授商字第10101172810 號函核准
102.08	10	100,000	1,000,000	73,389	733,888	盈餘轉增資 34,947	無	102.08.22 經授商字第10201170270 號函核准
102.09	48	100,000	1,000,000	77,389	773,888	現金增資 40,000	無	102.09.26 經授商字第10201199280 號函核准
103.08	10	100,000	1,000,000	81,258	812,582	盈餘轉增資 38,694	無	103.08.22 經授商字第10301175910 號函核准
104.09	10	100,000	1,000,000	89,384	893,840	盈餘轉增資 81,258	無	104.09.16 經授商字第10401195310 號函核准
113.05	10	150,000	1,500,000	89,801	898,011	可轉債轉增資 4,171	無	113.05.29 經授商字第11330088590 號函核准
113.09	10	150,000	1,500,000	90,627	906,272	可轉債轉增資 8,261	無	113.09.09 經授商字第11330158880 號函核准
113.11	10	150,000	1,500,000	91,323	913,228	可轉債轉增資 6,956	無	113.11.28 經授商字第11330206250 號函核准
114.02	10	150,000	1,500,000	91,465	914,647	可轉債轉增資 1,419	無	114.02.08 經授商字第11430014130 號函核准
114.06	10	150,000	1,500,000	91,471	914,714	可轉債轉增資 67	無	114.06.06 經授商字第11430074480 號函核准
114.12	10	150,000	1,500,000	92,248	922,483	可轉債轉增資 7,769	無	114.12.09 經授商字第11430188150 號函核准
115.02	10	150,000	1,500,000	92,483	924,829	可轉債轉增資 2,346	無	115.02.24 經授商字第1153002025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15 年 3 月 3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3,387,429	56,612,571	150,000,000	係屬上市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3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5,230,000	5.6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036,138	3.25%
韓顯壽		2,920,000	3.13%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834,313	3.0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831,154	3.03%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2,307,271	2.47%
谷泓道		2,207,000	2.36%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1,554,000	1.66%
李宗徽		1,541,000	1.65%
韓顯福		1,427,000	1.53%

(三)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按照公司產業發展情形，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區間擬具盈餘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政策，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829,545,109 元，加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536,043,118 元，加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453 元及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新台幣 84,953,963 元，扣除依法提列 10% 法定公積新台幣 91,450,353 元，總計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1,359,096,290 元，擬無償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4.55520782 元計新台幣 423,121,543 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4 年度每股盈餘 9.07 元，115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無償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4.55520782 元計新台幣 423,121,543 元。因本公司營收及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穩定，故對於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程度尚無重大影響。

(五)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且應於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基層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揭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014,222,984 元，擬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建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1,298,683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35,497,804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4 年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買回期次	第 1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4/04/15
預定買回期間	114/04/16~114/06/13
預定買回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149.45 元~ 388.99 元
實際買回期間	114/04/29~114/06/03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收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18,087,982 元

買回期次	第 1 次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236.1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4%
本次未執行完畢之原因	為維護股東權益並兼顧市場機制，本公司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採取分批買回策略，雖未全數執行完畢，但執行率已達 50%。

註：115 年 3 月 31 日已發行股數共計 93,387,429 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1. 已辦理之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12/12/06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整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發 行 價 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000,000,000 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7/12/06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償 還 方 法		詳附件一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未 償 還 本 金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為 55,8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已轉換 4,003,349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附件一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額為 1,000,000 仟元整，因本公司債存續期限為五年，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尚不致對現有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2. 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二)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年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4 月 8 日止
	目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222.00	287.00	417
	最低	114.30	107.00	246
	平均	153.91	155.27	347.87
轉換價格		237.5	233.5	232.2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240.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 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 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無。

本公司 112 年 11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9596 號函，核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至 112 年底已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總計畫金額	執行狀況	年度	112 年度
			季別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7,963	支用金額	預定	1,137,963
			實際	1,137,963
	1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1,137,963	支用金額	預定	1,137,963
			實際	1,137,963
	1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二)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2) CA02090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 3) CA02990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4) CA03010熱處理業。
- 5)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6) 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 7) 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8) 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9) CD01020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10) CD01060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11) CP01010手工具製造業。
- 12) F106010五金批發業。
- 13) F113990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14) F401010國際貿易業。
- 15) E599010配管工程業。
- 16) E601010電器承裝業。
- 17) E601020電器安裝業。
- 18) E604010機械安裝業。
- 19)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2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114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及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個體財報	營業比重(%)	合併財報	營業比重(%)
板式熱交換器	1,506,653	37.70	1,729,076	26.28
熱能產品	2,489,371	62.30	4,851,547	73.72
合 計	3,996,024	100.00	6,580,623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 硬鋁型及組合型板式熱交換器產品。
- 2). 燃料電池反應爐機構件及重組器。
- 3). 伺服器產業用板式熱交換器。
- 4). 甲醇燃料電池發電系統/甲醇重組產氫機/PSA氫氣純化器。
- 5). 二氧化碳固碳系統開發
- 6). 廢氫回收系統開發
- 7). 浸液式伺服器冷卻模組

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59 年 10 月 11 日，初期係以金屬熱處理加工為主，並以熱處理加工技術為基礎，跨入銅鋅加工、製造及銷售硬鋅式板式熱交換器。此外，為因應綠色能源市場，憑藉多年於熱處理加工技術累積經驗，在 98 年設立相關部門以跨入生產定置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 SOFC)反應爐機構件之熱能產品，因高力掌握熱處理及銅鋅加工之關鍵技術，成功切入美系上市公司之氫燃料電池大廠供應鏈。另為增加板式熱交換器產品使用之多樣性，公司憑藉掌握板式熱交換器冷熱轉換技術，於 106 年研發運用於需要大量處理能力和存儲容量的資料中心散熱需求之浸沒式液冷散熱技術，成立「熱能事業部」，並在近幾年陸續取得國內外大廠的訂單。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發揮資產管理績效，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2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辦理「熱能事業部」營業分割讓與案，讓與既存 100%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望透過組織重組，讓「熱能事業部」發展上更有彈性及效率，並突顯核心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成長，預期分割後的整體營運績效將更優於分割前，以落實專業分工，持續為本公司全體股東創造更高的利益。

高力以製造出世界級產品為目標，目前是台灣唯一從「運用能源」到「節省能源」，「製造能源」的公司，核心事業均以節能、散熱及綠能解決方案為主，二大事業體包括板式熱交換器及熱能產品，熱能產品包含燃料電池反應爐機構件、氫能應用技術與液冷散熱技術等業務，產品中以熱傳熱流、熱能管理、氫能應用、系統整合與焊接工藝五大關鍵競爭技術，在全球更擁有領先地位。茲就本公司所屬產業之現況、行業特性及未來發展趨勢分析產業概況如下：

① 燃料電池產業

燃料電池是一種能源轉換發電裝置，可直接將燃料不經過燃燒，而以電化學的反應方式，讓化學能直接轉為電能，因此能源轉換效率相當高。它的燃料來源很廣，包括煤、石油、天然氣等碳氫燃料，在經過重組反應後，都能取出大量氫氣；亦可直接使用醇類，如甲醇，作為燃料電池的進料。燃料電池的工作原理是由正、負兩個電極以及其間具有傳導離子作用的電解質所構成；氫氣由燃料電池的陽極進入，氧氣(或空氣)則由陰極進入燃料電池。目前燃料電池依照電解質的不同，可分為鹼性燃料電池(Alkaline Fuel Cell；簡稱 AFC)、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或固體高分子型燃料電池(Proton Exchange Membrane Fuel Cell；簡稱 PEMFC 或 PEFC)、磷酸型燃料電池(Phosphoric Acid Fuel Cell；簡稱 PAFC)、熔融碳酸鹽燃料電池(Molten Carbonate Fuel Cell；簡稱 MCFC)、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 SOFC)及直接甲醇燃料電池(DMFC)等六種；燃料電池應用範圍廣泛，目前主要應用領域為汽車、定置發電機及攜帶式電子產品等，而本公司主係從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 SOFC 之生產，主要應用於大型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

因應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許多國家期望導入大量再生能源作為現階段的最適解決方案。各主要國家積極透過政策推動扶植儲能產業起飛。「能源政策」的方向驅動再生能源發展走向，再生能源占比直接影響電力系統對儲能之需求，不同的政策內容也會影響不同的儲能應用需求與市場發展，「政策」可謂儲能產業發展的重要驅動力，而透過產官學合作，可以加速擴大儲能市場發展。例如：中國大陸逐步提高能源結構中的再生能源占比，積極鼓勵或要求各省份增加再生能源電廠搭配儲能系統的建設；美國聯邦政府積極支持儲能系統研發應用，各州地方政府政策主要是透過稅收優惠、安裝補貼方式刺激產業發展；澳洲各省訂定自己的再生能源發展目標，採取補貼、低息貸款或其他激勵政策；韓國推動階段性減核、擴大以再生能源發展為主的「能源轉型政策」以及再生能源憑證制度(REC)，期望在政策推動下快速設置儲能系統；英國於 2020 年提出《儲能佈署容量限制要求

法案》後，取消計畫規模不得高於 50MW 之規定，使得英國容量市場方面存在不確定性，英國企業開始探討錶後用戶側儲能應用商機。

全球主要國家儲能市場各主要電化學儲能導入策略

	中國大陸	美國	英國	德國	澳洲	韓國	日本
主要的電化學儲能導入策略	• 補助金 • 虛擬發電廠實證實驗	• 設置義務 • 補助金 • 整頓市場 • 電費設計	• 整頓電力交易市場	• 補助金	• 補助金	• 設置義務 • 補助金	• 補助金 • 虛擬發電廠實證實驗

資料來源：三菱綜合研究所(2021)；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

根據應用，燃料電池分為固定式、便攜式和燃料電池載具幾大類應用，其中固定式燃料電池指的是在固定位置提供電力，燃料電池的固定式應用包括備用發電、一次發電和汽電共生，可以滿足數據中心、公用事業、工業、商業機構和私人家庭的需求。

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SOFC)並非同一般非充電電池用完就丟棄，也不像充電電池，需持續充電，而是一種發電裝置，透過添加燃料以維持其電力。一般來說，最常見的燃料是「氫」，除外能分解出氫氣的碳氫化合物，例如天然氣、甲醇、酒精及沼氣等，也可作為其燃料，由於燃料最終變成水及極少量二氧化碳，故外界普遍把其被歸類為潔淨的新能源，因其具備發電效率高(自身發電效率接近 60%，與熱氣輪機聯用效率可達 80%以上)、熱電聯供效率高(餘熱溫度高 400°C-600°C、熱電聯供效率 90%以上)、節約水資源(傳統發電用水量的 2%)、綠色環保、易於模塊化組裝及燃料選用範圍廣(可使用天然氣、煤制氣、生物質氣及甲醇等)，且不需要貴金屬催化劑，是一種具有很高應用前景的燃料電池，且其應用廣泛，主要應用在可攜式電源、分布式發電或熱電聯供系統、高性能動力電源及大型發電站等領域。

2016 年聯合國會員國共同簽署訂立的巴黎協定中，為了減緩地球氣溫的上升幅度，訂立要在本世紀後半讓全球達到淨零排放，並將全球溫度穩定控制較前工業化時代升幅遠低於 2°C，並接近 1.5°C；2018 年的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報告，則是建議 2030 年全球碳排要接近減半，並在 2050 年前達成淨零排放(IPCC, 2018)，因此各國紛紛希望透過自願承諾甚至配合法規訂立方式來擴大減碳力道，並透過全球合作讓排碳影響逐漸得到控制，且為了要與國際共同實現淨零排放願景，亟需仰賴能源循環模式之建構，故為了確保實現有效率且潔淨之能源循環，需要納入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的協助。

目前台灣在燃料電池發電的商業化主要仍以高溫型燃料電池，具有較高的轉換效率和發電成本競爭力。高溫型燃料電池，使用普遍性高的天然氣作為燃料，並具有高轉換效率。能夠靈活應對不同規模的能源需求，目前已應用於資料中心、商業設施和工業場所。尤其北美近來數個數據中心的增建計劃，都陸續以燃料電池作為部分的基載電力，帶動以 Bloom Energy 為首的相關供應鏈。

SOFC 技術和材料的進步預計將進一步推動市場成長。新型陶瓷材料的開發和製造流程的改進正在提高 SOFC 的性能和耐用性，使其適用於更廣泛的應用，包括固定發電和運輸。此外，人們對能源彈性和分散發電的日益重視，推動了對可獨立運作或與再生能源結合運作的 SOFC 系統的需求。隨著產業和社會越來越認

知到 SOFC 在實現能源獨立方面的價值，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市場對最佳化能源生產的創新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會激增。

全球燃料電池市場需求預計將從 2023 年的 78.3 億美元達到 2032 年近 704.1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2024-2032 年研究期間複合年成長率為 27.64%。燃料電池是一種電化學裝置，可將燃料（通常是氫）的化學能直接轉換為電能，副產品為水和熱。與內燃機不同，燃料電池運作安靜，效率高，對環境的影響最小。燃料電池廣泛應用於從車輛到固定發電的各種應用，是清潔能源轉型的核心。他們提供永續能源解決方案，具有減少排放、可擴展性和跨部門適應性等優勢。當由再生能源供電時，它們的零碳足跡使它們成為永續能源未來的理想選擇。各行業對清潔和永續能源解決方案的需求激增推動了燃料電池市場的發展。隨著世界各國政府執行嚴格的排放法規，燃料電池成為傳統化石燃料能源系統的可行替代品。汽車、海事和航太等行業正在投資燃料電池技術，以減少碳足跡並實現其永續發展目標。此外，燃料電池具有高能源效率和可靠的性能，特別是在電動車中，它們比傳統電池系統提供更長的續航里程。城市和農村地區對用於分散式發電的氫燃料電池的興趣日益濃厚，進一步推動了燃料電池市場的發展。市場也受益於燃料電池技術的創新，提高了其應用潛力和營運效率。

②. 熱交換器產業

隨著各行各業尋求減少能源消耗和降低碳排放的方法變得重要，熱交換器也越來越受到關注。未來市場蓬勃發展歸因於以下幾個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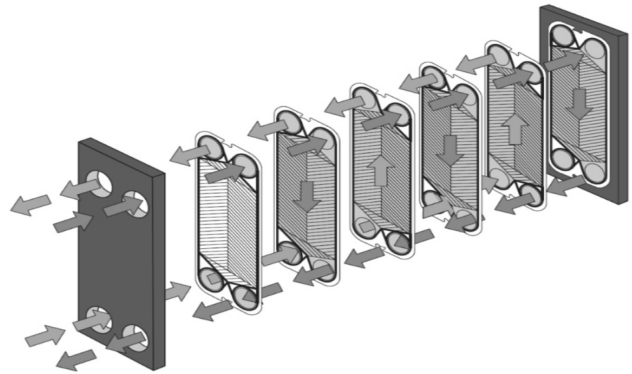
1. 極端氣候讓節能和減少碳排放的意識提高，促進熱交換器的需求和擴大應用範圍，如伺服器水冷、氫氣冷卻。能源枯竭和氣候變遷使得節能和減少碳排放的意識提高，促進了熱交換器的需求和應用。

2. 能源消耗大的產業對於創新技術的開發 和提高效率的關注度與日漸增，使熱交換器更加吸引更廣泛的行業。尤其是熱泵、冷凍空調、空氣乾燥機 等產業需求的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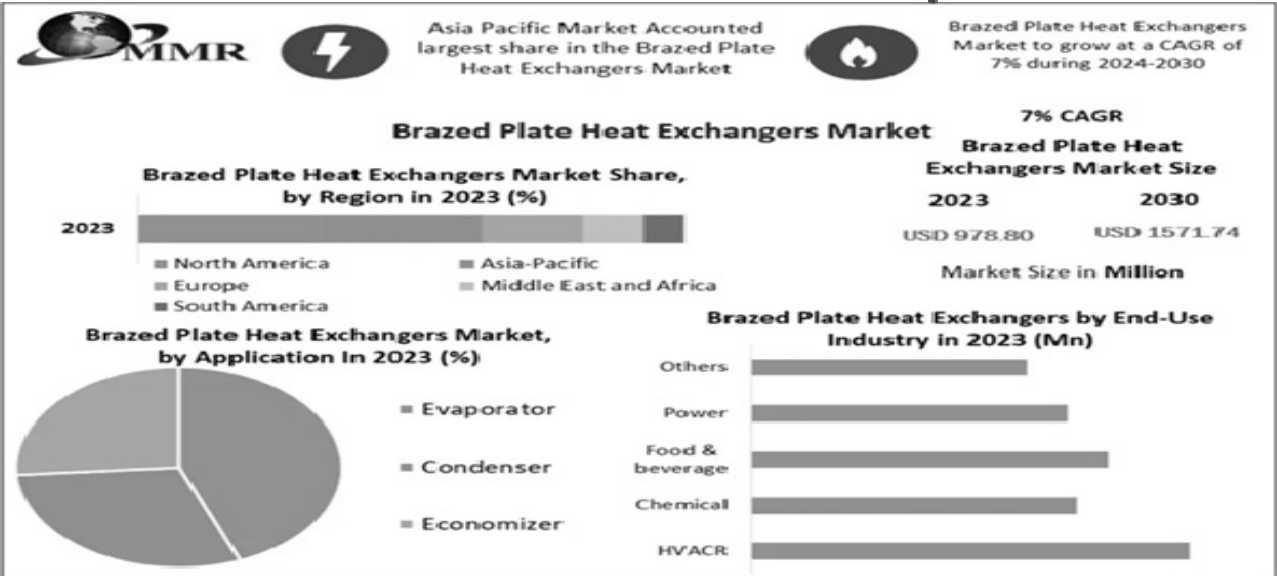
3. 溫室氣體議題導致新冷媒需求的增加、設備汰換、熱傳導性能效率提升等因素，預期也能促進市場的蓬勃發展。

4. 政府法規：世界各國政府正在引入法規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促進能源效率。從鍋爐等化石燃料的制熱設備切換到高效的熱泵逐漸成為可持續舒適系統的首選。因熱泵供暖及製冷，可減少能源成本和碳足跡，幫助減少溫室氣體對全球的影響。熱交換器是熱泵系統內不可或缺的關鍵組件，良好的熱交換器設計能使熱泵系統注入更少的製冷劑充填量、並提昇熱泵系統的性能，因此邁向更可持續的、更綠色永續環境的時代中，熱泵系統內的熱交換器扮演關鍵角色。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中，高效熱泵是推動建築部門減少供暖排放的主要技術。在持續的全球能源危機中，熱泵已被確定為加強能源安全的解決方案。歐洲委員會提出 REPowerEU 計劃在未來幾年內將熱泵布建率提高一倍，以減少對俄羅斯天然氣的依賴。在美國，熱泵已被確定為國防生產法(DPA)中優先技術，可確保清潔能源獨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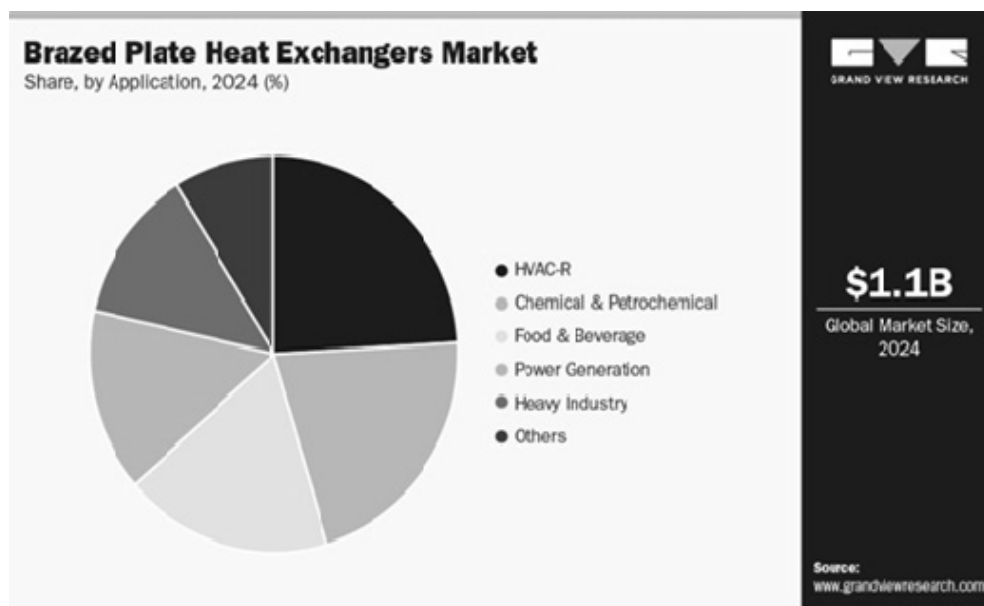
板式熱交換器是一種利用金屬板在兩種流體之間傳遞熱量，由一系列具有一定波紋形狀的金屬片疊裝而成的一種新型高效換熱器。各種板片之間形成薄矩形通道，通過板片進行熱量交換，因具有換熱效率高、熱損失小、結構緊湊輕巧、占地面積小、安裝清洗方便、應用廣泛及使用壽命長等特點，而相較於傳統的熱交換器，板式熱交換器其優勢為使流體暴露於更大的表面積，因流體被分散在板上，有助於熱量的傳遞，極大地加快了溫度變化的速度。板式熱交換器現今應用相當普遍，非常小型板式交換器被使用於數百萬臺熱泵的熱水部分，因具有極高的熱傳遞效率，提高了家用熱水流量，對家庭供暖和熱水產生了重大影響，板式熱交換器流體交換原理請詳下圖：



板式熱交換器的應用範圍廣泛，其高熱傳效率特性，透過板片的特殊設計和流體通道的組合使得熱能能夠快速而有效地傳遞，從而節省能源並提高系統效能，此這一優勢在工業和暖通空調領域中尤為關鍵，目前已被普遍運用於化工、石油、冶金、電力、船舶、機電及熱泵供暖等各產業領域，其中在全球氣候異常變動環境下，造成全球各國面臨氣候嚴峻考驗，冬天對供暖需求迫切，且各國政府對於 ESG 日益重視趨勢，更加速全球各國對於板式熱交換器運用於熱泵等供暖需求大幅成長。依據 Maximize Market Research 預估，板式熱交換器市場規模 2023 年約為 9.79 億美元，預估 2030 年達到近 15.72 億美元，呈現年複合率 7% 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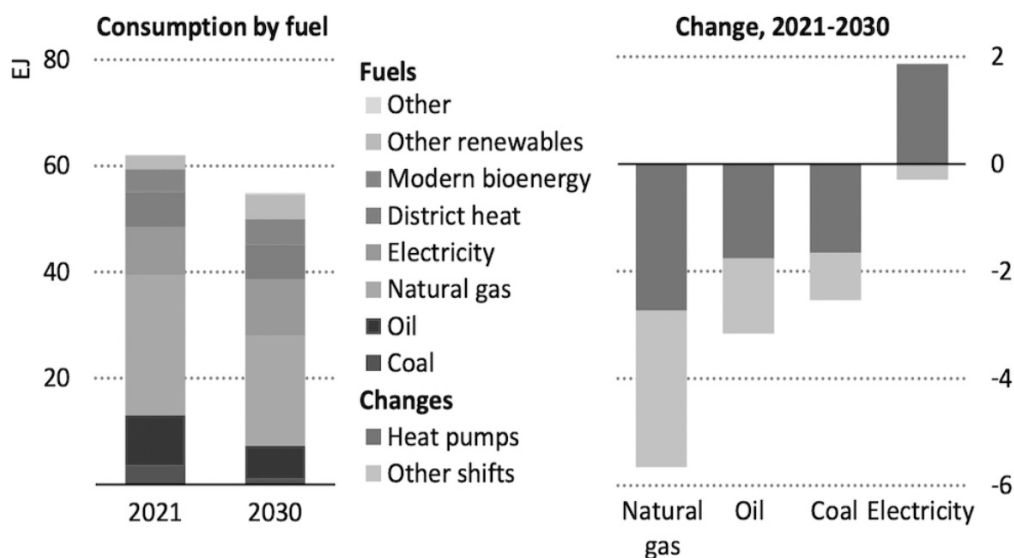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aximize Market Research，2024 年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2024 年。

全球目前已經有 30 多個國家對熱泵實施了財政激勵措施，為因應歐洲地區正試圖擺脫對俄羅斯的天然氣能源依靠，因此轉而使用熱泵將有助於減少對化石燃料進口的依賴，進而提高能源安全。根據 IEA 估算，2030 年全球建物中的天然氣使用量將下降 21%，而石油、煤炭等化石燃料的使用也將有所減少，約下降了 29%。



資料來源：IEA，2021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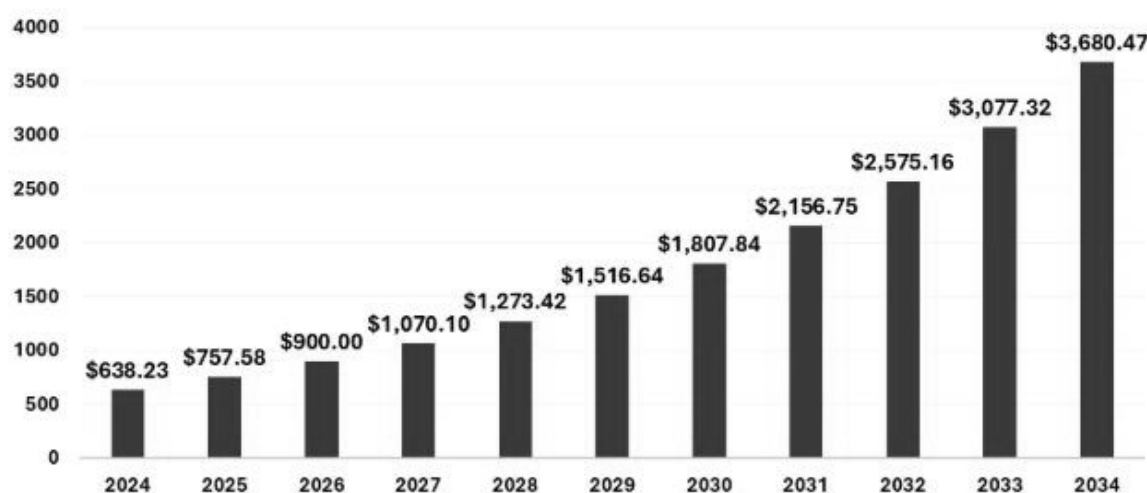
整體來說，隨著企業尋求降低能源消耗、改善環境、遵守法規同時，具有低能源成本、減少碳足跡和低維護要求的熱交換器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③. 熱能散熱產業

生成式 AI 帶動新一波產業需求，近年散熱產業迅速蓬勃發展，與空氣冷卻相比，液體冷卻是一種結構性趨勢，因為它具有（1）更好的空間效率，（2）更高的熱容量（3）降低 PUE（電源使用效率），資料中心的電源使用效率（PUE），PUE 是用來評估資料中心能源效率的指標。更低的 PUE 意味著更高的能源效率和更低的碳排放。因此也促使高力浸沒式液冷散熱技術「熱能事業部」之液冷散熱產品訂單能見度逐年增高，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掌握市場契機，在產能規劃方面，改以真空爐硬焊的方式產製分歧管(CDM)，其生產效率及良率較傳統氬焊的方式高，能突破產能瓶頸，高力持續爭取國內 ODM（原廠委託設計代工）廠及美國 CSP（大型雲端服務供應商）客戶訂單。

AI 及雲端需求旺盛帶動半導體供應鏈，如先進製程晶圓代工、AI 晶片、高階交換器通訊半導體、EDA 軟體及 IP 矽智財、HBM 記憶體、Rack、零組件、散熱...等供應鏈產業營運將逐年增溫，2025 年散熱產業受惠於 GB200 液冷出貨放量，這一波輝達 GB200 能源、散熱成為產業核心議題，高力散熱團隊開發出液冷散熱的分歧管和冷卻液分配裝置，成功攻入 GB200 供應鏈名單。

依據 Precedence Research 全球 AI 市場規模 2025 年 757bn 美元，預估到 2034 年成長至 3,680bn 美元，2025~ 2034 年 CAGR 19.2%。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2025/02

另根據研調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的預測，2030 年全球資料中心散熱市場規模將達 561 億美元，2022~2030 年 CAGR 高達 16.8%，成長性亮眼，散熱產業成長可期。

(2)產業上、中、下游關連性：

①燃料電池產業

台灣氫能與燃料電池產業擁有完整供應鏈，從上游到下游包括貴金屬觸媒、質子交換膜等、燃料電池組及其零組件、控制系統與周邊零組件、定置型發電系統、攜帶型電源產品、交通運輸工具等，除了上游原材料技術外，台灣產業界擁有豐富的量產經驗與成本優勢，切入中下游產品市場具有相對優勢，且台灣地區在發電機、電子資訊與機車等產業已有良好基礎，導入燃料技術後，具有能源效率與環保的特色，產品將更具國際競爭力。

台灣燃料電池的技術開發係由研究單位開始，技術開發成功後轉移至民間公司，而逐漸形成產業。台灣的燃料電池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的廠商如下圖。

國內外燃料電池製造產業之參與業者一覽表

	原材料(上游)	電池組件(中游)	系統應用(下游)	週邊產品
主要廠商	質子交換膜	電池模組	燃料電池系統	氫氣供應
	律勝科技 杜邦(美) DSM(荷) JSR(日) 日立化成工業(日) 德山化工(日) 三井化學(日) 日東電工(日) 東亞合成(日)	中興電工 九豪精密 新力能源 亞太燃料電池 鼎佳能源 順德工業 富堡能源 禾新 綠展氫電 日本碍子(日) 日立製作所(日) 富士電機(日) JOMO(日) 大發工業(日) TOYOTA(日) HONDA(日) TOSHIBA(日) KYOCERA(日) PANASONIC(日) NISSAN(日) ENEOS(日) Siemens(德) Daimler(德) UTC POWER(美) FuelCell Energy(美)	中興電工 鼎佳能源 亞太燃料電池 能碩科技 博研燃料電池 美菲德 錫力科技 新力能源 綠展氫電 群翌能源 富堡能源 恆智重機 高力熱處理 亞洲氫能 聯合再生 日立製作所(日) 富士電機(日) JX(日) 大發工業(日) TOYOTA(日) HONDA(日) TOSHIBA(日) KYOCERA(日) PANASONIC(日) NISSAN(日) ENEOS(日) Siemens(德) Daimler(德) FuelCell Energy(美) Bloom Energy(美) Doosan(韓)	三福氣體 聯華氣體 亞東工業氣體 中油 Linde Group(德) Biocoke Lab(日)
	MEA			甲醇供應
	揚志公司 光騰光電 日本碍子(日) 日本觸媒(日)			李長榮化工 伊默克(美) 三菱瓦斯化學(日) 甲醇燃料罐
	觸媒			奇鉉科技 東洋制罐(日)
	碧氫科技 住友3M(日) 日立Maxell(日) 昭和電工(日)			儲氫合金罐
	GDL			漢氫科技 亞太燃料電池 博研燃料電池 晉陞太空科技 Canon(日) 通用(美) 日本重化學工業(日) 豐田(日) Samtech(比利時)
	碳能科技			燃料改質器
	雙極板	BOP 零組件		中興電工 亞洲氫能 碧氫科技 高力熱處理 JOMO(日) ENEOS(日) 出光興產(日)
	台灣保來得 宏進金屬 鼎佳能源 順德工業 均豪精密 碳能科技 FJ 合成(日) 精工技研(日) 日立電線(日)	高力熱處理 康舒 群翌能源 鼎樑科技		水電解設備 友荃科技、光騰光電 遠茂光電

資料來源：台灣燃料電池夥伴聯盟、工研院IEK，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0 年3 月。

主要燃料電池規格表

燃料電池種類	操作溫度	電解質	觸媒	使用燃料	能源效率	功率	應用
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 (PEMFC)	室溫 ~ 100 °C	高分子膜	白金等	氫	25~60%	1~1000kW	分散式電源、運輸、可攜式能源
直接甲醇燃料電池 (DMFC)	室溫 ~ 120 °C	高分子膜	白金等	甲醇	40~47%	1W~1kW	小型電池、3C 電源、備用電源
鹼性燃料電池 (AFC)	120~ 200 °C	35~85 % KOH	Ni、Ag 貴金屬	氫	25~50%	1~100kW	分散式電源、運輸
磷酸燃料電池 (PAFC)	150~ 200 °C	磷酸液	白金	氫	25~40%	0.1~1000kW	分散式電源、大型電廠
熔融碳酸鹽燃料電池 (MCFC)	600~ 700 °C	熔融碳酸鹽	Ni、NiO	氫、石化燃料	30~55%	1~100MW	分散式電源
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 (SOFC)	700~ 1000 °C	氧化鋯陶瓷膜	-	氫、石化燃料	35~80%	1kW ~100MW	分散式電源、運輸、大型電廠

資料來源：核研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0 年 1 月。

②熱交換器產業

熱交換器主要原料為不鏽鋼、銅箔、鎳箔與其他橡膠類製品，目前原料國產、進口品都有，其餘則採用國產料件。

目前大部分原料以進口品為主，其餘則採用國產料件。

高力熱交換器事業部在台灣擁有兩座工廠，在本洲工業區、中壢工業區，專門生產硬鋅型板式熱交換器。原料經過沖壓機、車銑機、雷射切割機等設備進行為半成品生產，再經人工組裝與真空爐真空硬鋅成最終成品。大部分加工皆在廠內進行，唯配件、護套、鑄造等特殊用品採委外加工，產品生產流程於廠內的高自製率充分掌握接單生產效率，也因此對委外、採購依賴性低。

高力為台灣唯一生產硬鋅式板式熱交換器的製造商，除了台灣區擁有超過八成的市佔率以外，且外銷七十餘國，除了各地擁有經銷商外，也配合歐洲客戶在交期的需求上，於荷蘭設倉方式提供服務。



資料來源：(GrandView Research Plate & Frame Heat Exchanger Market Analysis, Market Size, Application Analysis, Regional Outlook, Competitive Strategies And Forecasts, 2015 To 2022; 高力整理)

③熱能散熱產業

生成式 AI 帶動新一波產業需求，智能製造、智慧自動化工廠、科技應用等技術導入製程生產，造成物聯網、人工智慧、大數據、資料中心、資訊安全與 5G 等迅速蓬勃發展。近年隨晶片熱設計功耗（TDP）持續提高，現有氣冷散熱在高階伺服器中已逐漸逼近系統極限，液冷散熱逐漸被市場重視。3DVC（3D 均熱板）可有效提升解熱效率，但仍受限空調系統耗電量高，其在 ESG 趨勢下發展可能受限。資料中心將首先併行液冷與氣冷，安裝於使用較多 GPU 之 AI 伺服器當中。尤其專注於液冷系統在 Nvidia 的 GB200 和 GB300 AI 伺服器中的應用，市場預估在 2025 年 Q2 後液冷製品出貨量將回升，並於 2025 至 2026 年期間帶來更多關於 AI 伺服器市場的機會。液體冷卻的興起對散熱解決方案有顯著的長期正面影響。根據 IEA 資料，從全球來看，資料中心消耗的能源約佔全球能源消耗的 1%。隨著人工智慧處理器變得越來越熱，伺服器冷卻散熱變得至關重要。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鋼材金屬產品應用範圍之擴大

傳統熱處理加工所涵蓋之服務範圍極為廣大，在經濟部工業產品分類中有關熱處理品的編碼直接相關的僅有金屬表面處理業，但其他間接相關之編碼尚包括金屬機械手工具及零件、螺絲螺帽、金屬模具、汽車零組件、機車零組件及自行車零組件等，另金屬製品業附加價值率主要乃受國際鋼鐵價格波動所影響著。

目前板式熱交換器使用之範圍不僅在冷凍空調、飲水機、石化工業、藥品及食品工業、熱泵、熱回收、風力發電、機械業冷卻設備等，未來能將使用範圍更加拓展，如遠洋漁船上之海水淡化設備、電動汽車上之電池冷卻、數據中心冷卻解決方案等，應用十分廣泛。

2)品質要求之提升

近年來由於科技之發展及工業之進展，各種機械設備及工業製品，對於產品乃至於其各項製程之要求標準亦較以往為高，連帶需要品質更為優良之熱處理加工及熱交換器，方能使金屬之特性更充分發揮，以滿足其需求提升自身品牌差異化，使產業順利升級。

熱交換器之內裝物常是具腐蝕性或易燃性物質，若發生爆裂，對工廠內之操作人員和周遭環境都會產生極大之污染及破壞，因此為使危害發生機率降至最低，因此各國對熱交換器列為壓力容器，品質及產品的安全性成為客戶的第一考量。

3)全球積極發展替代能源

世界各國普遍意識到對抗全球暖化、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對於節能減碳，防止溫室效應惡化，各國政府於 1997 年 12 月共同簽署「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中的「京都議定書」，2005 年生效以來，簽訂的國家必須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燃料電池由於是直接將化學能轉換成電能，不同於傳統燃燒石化它擁有高效能及低污染之特性，且應用範圍廣泛，目前為世界各國發展替代能源之重點產業。例如用於定置型發電的燃料電池類型像磷酸燃料電池（PAFC）、熔融碳酸鹽燃料電池（MCFC）、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SOFC）由於產出等量電力所排放的溫室氣體與污染物均較火力發電為少也沒有核能發電輻射污染的疑慮，故成為分散型發電方式的熱門選項。燃料電池包括我國在內之各國政府近年來也相繼採取研究經費補助與燃料電池相關產品減稅及補貼等優惠措施以鼓勵本產業之發展。為進一步達成減少碳排放的目標，主要國家與企業均積極推動燃料電池等氫能技術的實用化。燃料電池為氫能科技的一種，原理為利用氫氣、石化燃料中的氫離子經氧化反應與還原反應後產生電力及水，雖然與傳統電池同

樣藉由電化學反應將化學能直接轉換為電能，但燃料電池的反應物質可由外部連續供給，與傳統電池利用將化學物質密封以儲存電力並不相同，性質上較類似於發電設備。

歐盟對於氫能與燃料電池發展則可源自 2014 年發佈的「2030 年氣候與能源政策綱要」草案，並提出短中期以 1990 年為基期，為了實現 2040 年溫室氣體排放比 1990 年減少 90% 的目標，歐盟在 2024 年上半年制定了能源部門甲烷減排法規，提高天然氣、石油和煤炭行業的甲烷排放監測標準，促使能源行業尋求更清潔的技術解決方案如燃料電池。為達成以上目標，歐盟致力於發展各種綠色能源技術，而氫能與燃料電池即為解決方案之一。受惠於德國等地建築能耗法規帶動，預期 2H25 開始成長。另大型資料中心用電量劇增，除了增加功耗與散熱規格外，美國許多用電大戶以及民營電廠除了採用高發電效率的熔融碳酸鹽燃料電池 (Molten Carbonate Fuel Cell; MCFC) 以外，也開始採購發電效率急起直追的 SOFC 機型，也積極採用高溫型燃料電池作為基載電源，帶動北美燃料電池零組件需求。

另外，中國大陸以「十三五」計畫補助燃料電池產業，雖然僅以新能源載具為主要補助項目，但也帶動 SOFC 技術與各項應用的研發速度，在其國家自然基金會的研發項目中，SOFC 相關技術更為近期研發項目的大宗。另一方面，亞洲新興國家近年來經濟高速發展，然而電力基礎建設未能跟上，使得國家整體發展產生矛盾，為穩固經濟發展後盾，多數國家將電力建設列為重點發展項目。除了解決供電缺口問題外，提升供電可靠度、降低竊電損失及推動再生能源發展等議題也逐漸獲得重視，致使全世界各國近年也開始將氫能與燃料電池列入重點發展項目。

SOFC 可適用的燃料選擇範圍廣泛，包括天然氣、沼氣、氫氣、煤氣、甲醇和柴油等。電極觸媒不需使用貴金屬，降低製作成本。SOFC 的工作不受氣候狀態的限制，可不間斷連續運轉，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的總效率高達 85% 以上，明顯優於任何能量轉換器。高效能的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為永續能源供應的要素，是其被重視的替代能源考量。

全球伺服器產業亟須液冷散熱，IEA 報告，美國電力需求成長的主要驅動力是資料中心的擴張。根據國際能源總署 (IEA) 的《能源與人工智慧報告》，到 2024 年，資料中心的電力消耗量約為 180 太瓦時 (twh)。人工智慧和資料中心領域的投資持續加速，Meta、亞馬遜、Alphabet 和微軟等公司承諾在 2025 年投資 3,200 億美元，高於前一年的 2,300 億美元。預計到 2030 年，資料中心的電力需求將穩定成長，預計到 2030 年，其消耗量將比 2024 年增加約 240 太瓦時。資料中心非常需要穩定的工作溫度，廢熱排出將帶動伺服器冷卻系統的成長。

(4)競爭情形

1)板式熱交換器：

熱交換器作為熱傳導和交換的基本設備已經廣泛應用於現代工業和機械設備中，包括汽車、航天、商用建築中暖通空調系統的採暖和空調，以及工業設施中的熱回收等。作為所有熱能系統的主要部件，熱交換器對於節能的貢獻是最重要的和不可替代的。隨著技術的不斷發展和創新，該市場也必將不斷向前發展。熱交換器裝置為冷熱物質進行能量交換不可或缺的重要元件，其使用普遍存在於日常生活、工業製程及各種必須仰賴冷熱物質作為能量傳遞與交換的場所，而板式熱交換器為其中性能優異、體積較小之種類，但在對於氣體作為媒介的用途上，尚有鰭管式熱交換器等可替代性的產品，但就效能與體積而言，板式熱交換器仍佔優勢。

2) 熱能產品

近年來受到石化能源面臨枯竭危機及環境污染日益嚴重之影響下，各國無不積極尋找及開發乾淨無污染之替代能源，舉凡太陽能、風能、生質能源及利用氫能所衍生出之燃料電池等，皆是各國積極開發之領域。未來的能源發展趨勢將以安全潔淨的替代能源取代現有傳統電廠及有安全疑慮的核能發電廠，相較於太陽能及風力發電會受制於自然天候影響電力正常輸出，燃料電池可提供穩定、持續、低成本、低污染的電力，最重要的是電力的提供由集中設備改為分散式設備，不僅減少大量資本投入，亦大幅減少電力傳輸過程的損耗。以發電效能及供應穩定度而言，燃料電池係各項替代能源中效能及穩定度最高之產品，故各項替代能源雖有其互補性，惟就發展潛力而言，燃料電池仍佔有優勢。

對法規遵從性和環境永續性的日益關注預計將影響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市場的未來。隨著政府實施更嚴格的排放標準並推動採用更清潔的技術，對符合這些措施的 SOFC 系統的需求將持續上升。燃料電池製造商、能源供應商和監管機構之間的合作努力對於推動這些進步至關重要，確保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市場始終處於清潔能源解決方案的前沿。

生成式 AI 熱潮持續帶動全球 AI 伺服器與資料中心的發展，也帶動伺服器散熱產業市場需求，熱潮刺激半導體、運算、儲存、網路、電力…的大幅需求。整體而言液體冷卻將推動散熱市場價值的強勁需求，熱能散熱產業市場未來成長性可期。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隨著極端氣候發生愈趨頻繁，淨零碳排目標已是全球共識，再加上烏俄戰爭引發之能源危機，使各國加速能源轉型，對能源效率要求亦提升，故提供高品質且符合國際淨零、友善環境與永續發展之產品及技術，將成為全球發展趨勢。因此本公司持續針對市場需求投入節能及綠能產品研發，114 年度本公司熱交換器事業部開發出基於全不鏽鋼焊接的新型號熱交換器；熱能事業部以雲端資料中心為主軸，繼續針對伺服器的解熱提出液冷式散熱系統的解決方案，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辦理「熱能事業部」營業分割讓與案，讓與既存 100%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氫能方面研發重點在儲氫材料及碳回收二氧化碳氣體的固碳裝置開發等；另燃料電池事業部與 Bloom Energy 合作開發高效產氫機及氫能發電機，為進入氫能新世紀淨零碳排而努力。

展望未來，本公司熱交換器事業部將推廣重心放在熱泵專用之應用開發，另隨著氫能時代的來臨，電解產氫廠與氫燃料電池車需要高壓鎳鉀熱交換器，未來計劃進行相關鉀料的研究開發，往低碳、零碳轉型推動能源清潔方向發展；另一方面，本公司將以氫能與熱能的核心技術為基礎，配合既有的金屬加工技術，在氫氣爐之廢氫純化設備開發、浸沒式介電液冷卻槽體開發及各種散熱等領域努力邁進，創造高力的下一個高成長契機。

(2)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個體	114年合併
研發費用		87,026	218,291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項目：

年度	研發成果
114	1. 不同通道熱交換器開發 B390 2. 伺服器用熱交換器開發 K390 3. 鐵基鋅料熱交換器開發 4. 大型高鎳合金熱交換器開發 5. 天然氣熱裂解產氫固碳設備開發 6. 金屬熱處理業廢氫回收系統開發 7. 氫裂解系統開發 8. 熱交換器鰭片硬鋅鋅道之檢測技術開發 9. 碳捕捉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熱交換器反應爐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①開發伺服器冷卻市場，爭取國際訂單。

開發熱泵市場：依 RepowerEU 歐盟政策，市場有機會成長至 2030 年。

②新產品開發：與各品牌大廠爭取創新合作機會。同步掌握市場動向，提供更專業及優質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為目標，進而擴大市場佔有率。

③引進經驗豐富之技術及管理人才，培訓研發及國際行銷人才。

④配合業務的發展需求，取得適當且成本低的資金，穩健經營。導入電子化程序，建立具有高效率的生產管理，提高生產經營績效。

⑤改善內部管理程序，建立具有高效率的生產管理，降低不良率，減少重工。

⑥持續加強產品技術開發及效能提升之研發工作。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①持續開拓外銷市場，將產品行銷各地。

②以品質優良、價格便宜、交期快速之產品服務客戶。

③持續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

④創新競爭優勢有效經營，為股東追求最大利益。

⑤廣佈大廠驗證，擴大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之產品可分為金屬製品及加工、板式熱交換器之生產及熱能產品等。需要熱處理加工之金屬零件項目眾多，舉凡汽機車、機械、模具、五金、家電工業及國防軍品等製造業，在產製過程中，零組件皆有熱處理加工之需求。另生產之板式熱交換器，則以國內外知名冷凍空調廠商為主要銷售對象；而生產熱能技術的相關產品對象大多為製造與銷售發電機等相關綠能廠商，燃料電池則以外銷美國為主。114 年度總營收淨額 6,580,623 仟元，外銷收入 5,585,482 仟元，國內銷售比例為 15.12 %，外銷比例為 84.88%，外銷據點遍及世界各地。

單位：新台幣仟元（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年度	113 年		114 年	
地區別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102,564	27.54	995,141	15.12
外銷				
亞洲	417,307	10.42	363,238	5.52
非洲	131	0.00	314	0.00
大洋洲	7,651	0.19	9,454	0.14
歐洲	559,890	13.99	769,520	11.70
美洲	1,915,897	47.86	4,442,956	67.52
合計	4,003,440	100.00	6,580,623	100.00

(2)市場佔有率：

依據 Grand View Research 預估，板式熱交換器市場規模 2025 年約為 11.77 億美元，呈現年複合率 7% 成長。本公司為目前國內最大也是唯一的硬鋁型板式熱交換器製造及銷售上市公司，國內市場市占率高達九成以上，並已行銷世界七十餘國，是國內板式熱交換器之設計與生產龍頭，因其所經營事業在技術上、規模上及能力上在目前國內同業中為領導廠商，且熱處理為各種相關行業製造環節之一環，所涉業種極為廣泛，目前相關統計數據估算本公司板式熱交換器全世界市占率約 5%。整體來說，板式熱交換器出貨量隨著全球政府對熱泵補貼政策大力推行下，市場規模仍然持續成長。

依據 Global Solid Oxide Fuel Cell Market Research Report 全球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市場規模預計將從 2024 年的 21.3 億美元成長到 2033 年的 64.8 億美元，在 2026 年至 2033 年的預測期內呈現 13.17% 的強勁年複合成長率(CAGR)。受對清潔高效能源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成長的推動，全球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 SOFC)市場將經歷大幅成長。固體氧化物燃料電池是一種電化學裝置，可有效且低排放地將天然氣和氫氣等燃料中的化學能直接轉化為電能。隨著世界轉向永續能源並尋求減少溫室氣體排放，SOFC 技術的採用預計將大幅增加，從而促進這一前景廣闊的市場的創新和投資。本公司為因應綠色能源市場，與美系上市氫燃料電池大廠策略合作，投入生產定置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 SOFC)反應爐機構件(Hot Box)，因該美系客戶在氫燃料電池全球市占率約 75%，在全球淨零碳排趨勢下，許多國家導入大量再生能源作為現階段的最適解決方案，故該美系客戶受惠於跨入韓國市場及美國氫燃料管線建置成長，推升營收大幅成長，並調升未來複合成長率，整體而言市場規模仍呈現高速成長態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的核心市場業務包括：節能產品、散熱產品及綠能產品，其整體發展應用及市場狀況，概述如下：

核心業務

三大節能環保綠色產品/系統，幫助客戶實現ESG目標



圖：高力核心業務

高力主要產品應用之市場，概述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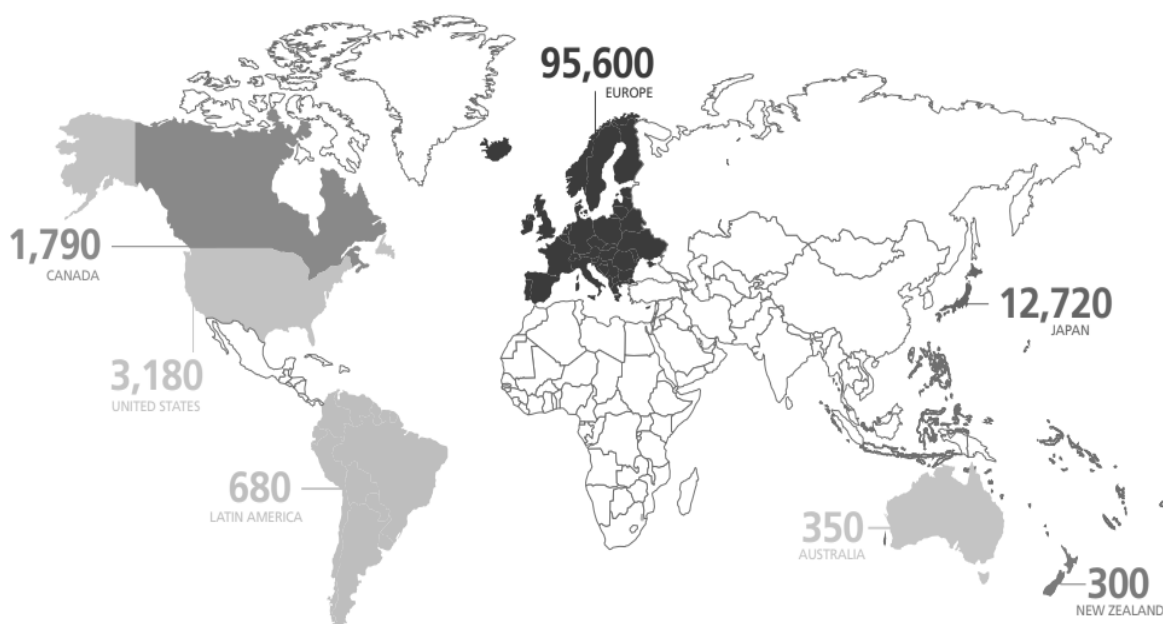
高力布局	節能		散熱	綠能	
技術內容	板式熱交換器		伺服器液冷系統	氢能發電/廢氫純化	
產品項目	硬鋁型板式熱交換器	組合型板式熱交換器	水冷板散熱模組 浸沒式槽體及冷卻單元	氢能燃料電池 / 產氫機(備用電源)	廢有機溶劑裂解產氫系統(循環經濟)
產業應用	冷暖通空調 半導體 / 電子業 低溫冷凍 能源與公用事業 機械設備 交通運輸 醫療設備 資料中心	石化廠/煉油廠 鋼鐵業 發電業 海運業 半導體廠 金屬加工業 食品業 冷凍空調	雲端服務 / 5G通訊 邊緣運算 資料中心 半導體 EDA 人工智能(智慧) 區塊鏈 加密貨幣(挖礦) 電動汽車電池冷卻	甲醇重組燃料電池發電系統 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發電系統 氫裂解產氫發電系統	廢有機溶劑裂解製氫 應用：鍋爐燃燒供熱、氣渦輪發電，進一步純化製氫，供發電或工業用氫 工業廢氫純化/回收 適用熱處理業、粉末冶金業、金屬線、鋼鐵業

1)熱交換器市場成長趨勢

本公司生產之熱交換器為冷凍空調設備、半導體電子業、低溫冷凍食品業、機械設備、交通運輸、醫療設備、資料中心、海運業、鋼鐵業…等之重要零組件，該產品由工研院技術移轉，並經本公司持續進行研發各式新產品及新應用領域，近年已陸續申請獲得多項專利權，並為國內外各知名冷凍空調製造廠商所採用。未來將隨全球冷凍空調設備穩定成長，間接帶動本公司板式熱交換器需求。

Installations in Major Regions

(stores and industrial sites, as of December 2024)



全球採用R744 TC跨臨界系統冷藏系統的家數

(資料來源：ATMO Report2024年)

2) 綠能熱能產品產業成長趨勢

本公司關於綠能熱能產品有燃料電池、氢能應用、液冷散熱等系列產品。高力綠能可區分成兩部份：一為燃料電池事業部所負責的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相關零組件、一為氢能事業部所專注的甲醇水產氫及備用電力系統，其內容及市場應用，如下圖。高力燃料電池及氢能產品項目：



本公司熱能產品中之燃料電池擁有高效能及低污染之特性，且應用範圍廣泛，故目前為世界各國發展替代能源之重點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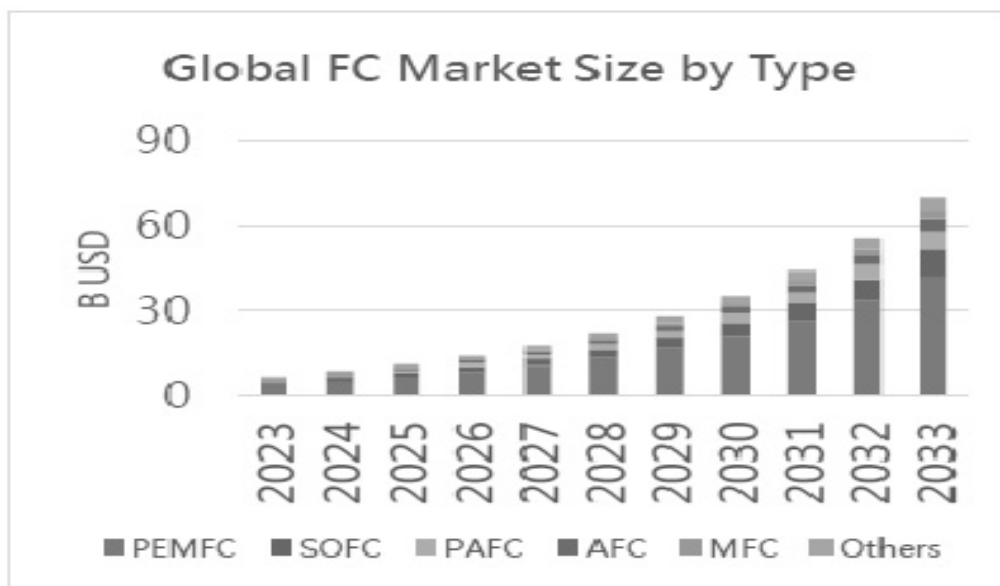
歐盟推動甲烷減排以及工業碳管理戰略有利於 SOFC。為了實現 2040 年溫室氣體排放比 1990 年減少 90%的目標，歐盟在 2024 年上半年制定了能源部門甲烷減排法規(EU/2024/1787)，提高天然氣、石油和煤炭行業的甲烷排放監測標準。管制範圍包括：

1. 境內石油和天然氣的勘探和生產、收集、處理、傳輸和分配過程
2. 正在運營的井工和露天煤礦、關閉和廢棄井工礦井
3. 歐盟境外且與歐盟市場上銷售的原油、天然氣和煤炭相關的甲烷排放。

這些措施促使能源行業尋求更清潔的技術解決方案(如 SOFC)，以降低甲烷排放對環境的影響。同時歐盟也立法推進工業碳管理戰略，包括碳捕集與封存(CCS)、二氧化碳輸送基礎設施部署和工業碳清除等措施。這些政策為 SOFC 技術在工業領域的應用提供了有利環境，有助於減少工業部門的碳排放。歐盟委員會於 1H24 陸續批准 7 個成員國為氫能基礎設施，建設補助 69 億歐元，其中 6740 萬歐元支持 5 個跨境可再生能源專案，涉及風電、生物質能、區域供熱、綠氫綠氨等領域。綠氫市場則預估 2033 年將達到 1,658.4 億美元(CAGR+38.8%)，受到再生能源充分利用的驅動，再加上石化、鋼鐵業、物流運輸業對於減碳的中長期需求，帶動藍氫與綠氫的產業布局。2H24 包括了中東石化業者與歐洲風力能源公司都開始長期投資以建立氫能產業鏈，讓 PEMFC、RMFC、SOEC 技術布局都相繼展開。

根據調研預估全球燃料電池市場規模，將從 2024 年的 66 億美元增長至 2033 年的 700 億美元(CAGR+26.7%)。預計到 2037 年全球微型熱電聯產市場規模將達到 28.7 億美元(CAGR+7.2%)，其中燃料電池作為發電設備的優勢，因其高效與環保的特性，逐步拓展至住宅和商業領域。2H24 美國紐約州能源研究與發展局(NYSERDA)推廣的燃料電池熱電聯產系統，透過單一燃料源同時提供現場電力、供熱和制冷，實現了高效能的能源轉換，其發電效率最高可達 60%，綜合效率更達到 85%。在美國預計未來五年將有額外的 55 GW 資料中心上線，目前現有容量約為 25 GW。而資料中心被電力公司要求，需要對其使用的電力需求負責。預計現場電力到 2030 年的供應比例將達到 30%。目前資料中心的優先考量在於 1. 併網準備時間 2. 可支援人工智慧工作高負載，也將改變了傳統電力系統僅專注在發電成本和可靠性。

全球燃料電池產值預估



資料來源：Maket.US, 國泰證期研究部整理

推動綠能市場成長的主要原因，是電力、能源產業的成長，對清潔能源的需求高漲，各種產品革新，廣泛的研究開發活動，有利的政府政策的實施等，因此預估全球對清潔能源需求日益高漲趨勢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將呈現逐年成長態勢。

另液冷散熱市場成長趨勢由於 AI 伺服器需求引爆，大型資料中心需要更多且具備卓越算力的 GPU，在運算過程中會產生大量熱能，因此需要高效的散熱系統以確保效能的穩定性，且美系四大 CSP(雲端服務供應商)，包含 Amazon、Google、Microsoft、Meta，皆看好長線 AI 伺服器的成長需求，2024 全年資本支出顯著上揚，供應鏈大幅受惠，其中氣冷、水冷散熱解決方案也成為不可或缺的關鍵角色。

(4)競爭利基

1). 公司在同業間之地位

目前全球板式熱交換器最大製造商為 Alfa Laval，熱交換器估計市場佔有率超過 35%，而其主要競爭對手則為 SWEP、Kelvion、Danfoss、Hisaka 等製造商，而台灣廠商方面，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上市之專業硬鋁型板式熱交換器製造廠商。

另依據台灣燃料電池夥伴聯盟之廠商名錄及各家廠商主要產品資料，國內生產燃料電池組之主要廠商，其技術係以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PEMFC)及直接甲醇燃料電池(DMFC)兩種為主，而本公司係以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FC)為發展基礎，目前國內並無主要競爭對手與本公司生產相同產品。

2). 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及其影響

①. 品質之穩定及經驗之累積

熱處理加工服務範圍甚廣，包含汽機車、機械設備、模具、五金、家電及國防軍品等之各項零組件皆為其加工對象，金屬零組件若因熱處理品質不良而產生瑕疵，輕者導致使用該項零件之機件運轉不順暢，重則可能導致整部機器的故障、停工，甚至危害機器設備操作員或運輸設備使用者安全，是故加工品質穩定性，為金屬熱處理業成就與否之首要關鍵因素。

本公司具備豐富之熱處理經驗，其技術團隊具備判定各種金屬材質能力，並熟稔其物理特性，能於各種不同之加工方法及熱處理條件下，有效掌控各工件之熱處理品質，此外，多年實務經驗之累積，有助於本公司掌握熱處理工件品質之穩定，更能拓展服務範圍，爭取各種可能的潛在業務，使營運範圍更為擴大。

②. 掌握產品之核心技術

本公司基於熱處理及銅鋁技術之技術，跨足板式熱交換器之製造業務，因銅鋁之厚實技術，故國內僅高力研發製造板式熱交換器；熱能技術事業是以燃料電池核心反應爐產品及液冷散熱產品為核心優勢。本公司已充分掌握各事業部之關鍵技術，且本公司在資本額、專業技術及經驗累積各方面的優勢，皆非競爭同業短時間所能及。

③. 擁有國際級品保認證

由於熱處理加工之品質要求日趨嚴格，而部份諸如日系汽機車及零件製造廠商，為維持其零組件獲致穩定之品質，確保機件之正常運轉，故於篩選熱處理加工廠時，亦以是否擁有品保認證為主要考量因素之一，本公司對品管的要求極為嚴格，民國 78 年即獲得日本工業規格標誌(JIS)之認證，民國 83 年獲得美國麥道航空公司之「鋼鐵熱處理」與「鋁合金溼硬鋁」兩項特殊製程認證，隨後熱交換事業部陸續獲得國際品保組織 ISO、CE 及 UL 等單位認證；金屬製品事業部亦獲得國際品保組織 ISO、美國 UL 壓力容器及歐盟壓力容器(PED)認證；此外本公司

亦是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評鑑通過的合格協力廠商，並取得漢翔航空之品質系統合格證書及國防工業廠商資格評鑑合格證，各項認證及評鑑皆可證明本公司對品質管制的嚴格要求，更奠定本公司於國內、外專業熱處理業界之重要地位。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氣候治理與低碳轉型政策

由於極端氣候的威脅，近年永續趨勢已從 ESG 風險管理，加速提升為企業韌性與轉型調適能力，「淨零碳排」更成為了全球熱議的焦點。歐盟綠色新政法案已於 112 年起，規範進口至歐盟的高碳排產品，必須課徵碳邊境稅，以避免碳洩漏，而其餘國家已陸續制定「淨零碳排」相關政策，未來將逐步實施碳管理相關要求。有鑑於歐盟對於節約能源、能源供應多樣化、再生能源加速推動及擴大投資等四項措施之推行，使得熱泵相關產品需求大增，而本公司生產之板式熱交換器為熱泵相關產品之關鍵元件，其可依照客戶需求高度客製化以符合相關節能產品之規格，且本公司憑藉長年累積之經驗，面對短時間增長之市場需求亦能以最快速且專業之態度提供完整而多樣的服務滿足客戶各種需求。規模大型化，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②搶占未來綠色能源市場先機

隨著淨零碳排為全球各國未來最終目的，各國積極開發各項替代能源，其中以氫能被視為終極潔淨能源，也成為各國積極追求的目標。氫能之應用主要透過燃料電池呈現，氫燃料電池屬於發電裝置的其中一種，其能量轉換效率高、充電時間短且環境污染低。本公司為因應綠色能源市場投入生產定置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Solid Oxide Fuel Cell，簡稱 SOFC)反應爐等零組件，目前市場對於定置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之建置雖尚未普及，但在能源短缺議題持續催化下，韓國率先實施氫能專法，補助氫燃料電池相關費用，另先進國家基於能源安全及環境永續發展亦積極投入氫能之研發，隨著氫燃料電池技術持續改進，降低氫氣燃料使用成本，預期未來氫燃料電池將被廣泛應用，而本公司已達可穩定量產燃料電池反應爐機構件之生產製程，已率先搶占尚在發展之氫燃料電池市場。

③產品應用範圍廣泛

目前板式熱交換器使用之範圍不外乎冷凍空調、飲水機、石化工業、藥品及食品工業等，但於實務上，需要使用熱交換之產業或場合卻不僅止於上述產業，未來必須能將使用範圍更加拓展，如汽車上之小型空調、遠洋漁船上之海水淡化設備、太陽能及地熱集熱系統等。

燃料電池之產品應用範圍廣泛，舉凡各類電力產品如消費性電子產品、運輸工具、家庭用電及工業用電等，皆係其應用範圍，而燃料電池目前主要應用領域為汽車、定置發電機及攜帶式電子產品等。再者自日本核災事件後，全世界更重視純淨無污染的能源，而據美系客戶發佈的新聞指出未來的 5~10 年將推出家庭式的燃料電池。種種應用在各國積極發展替代能源之影響下，燃料電池未來應可持續擴大其應用領域。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①原料價格波動

近年度因疫情引發之供應鏈瓶頸問題持續，導致供需嚴重失衡，並推升倉儲及運輸成本，帶動國際原物料價格節節攀高。另受到烏俄戰爭影響，使得國際金屬原料價格飆漲，而在原料價格飆升之情形下，使得許多企業的經營備受壓力，利潤持續受到侵蝕。

【因應對策】

- a. 密切關注全球政經變化、國際原物料價格及國際匯率波動，彈性調整採購等相關策略，以期提升獲利能力。
- b. 適時調整銷售策略並將成本適時轉嫁予銷貨客戶以維持毛利率。

②國內勞工不足

近年來國內製造業普遍面臨勞工不足之問題，連帶導致勞工成本的提高，影響產業競爭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提高機器設備自動化程度以減少人力需求、引進合法外勞、增進員工福利等方式因應外，並積極投入研究發展，亟思使其服務隨國內產業升級之腳步日益精進，本公司並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藉由各式教育訓練以增進員工之專業技能，以適當人力提供較高技術水準之服務。

③國內能源市場規模尚小且缺乏競爭力

由於美、日及歐盟等先進國家跨入替代能源市場較早且市場規模大，故在上下游原料、關鍵零組件及研發人才等均有相當之優勢，而國內跨入期間較晚且整體市場規模較小，上、中、下游產業之發展受到先天侷限，故產品在國際市場之競爭力仍有待加強。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自97年8月設立燃料電池事業部門，以自身擁有之專業真空硬銲及精密製造技術，並透過與美國燃料電池公司Bloom Energy合作方式，搶佔國際燃料電池市場，目前持續投入資金擴廠增建以及購置機械設備，製造固態氧化物型燃料電池(SOFC)內部的關鍵零組件外，也積極投入燃料電池相關產品燃料重組器的開發，期能提升本公司於國際市場之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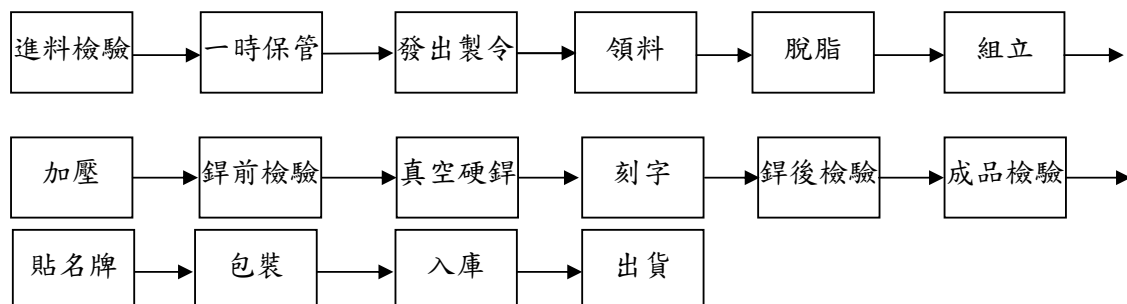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公司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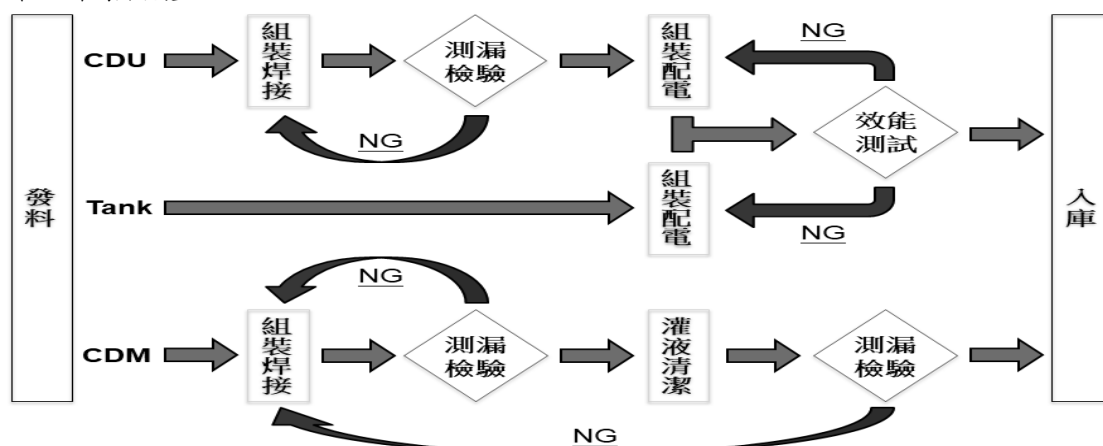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產品之重要用途
金屬製品及加工	金屬製品加工：銅銲以汽機車及冷氣家電設備零件之銲接與不銹鋼管、電熱管之退火及固溶化為主。
板式熱交換器	熱交換器主要用於冷凍空調業、空油壓機械業、食品業、燃料電池、電動車、伺服器冷卻等工業(用於機器設備內水及冷卻水的熱交換)。
熱能產品	新能源燃電重組器及燃料電池核心反應爐機構件等產品，應用於商用大型引擎、汽電共生廠、地熱、溫泉、一般工商業發電；冷凍式空氣乾燥機：使用於電子工業、噴漆、氣動工具、食品、化學工業、實驗室、生技產業、精密機械工件處理、量測儀器等之設備。燃料電池核心反應爐機構件應用在定置型的燃料電池組上，屬分散式能源系統，分散式能源系統則是直接面向用戶，按用戶的需求就地生產並供應能量，具有多種功能，可滿足多重目標的中、小型能量轉換利用系統。燃料電池之產品應用範圍廣泛，舉凡各類電力產品如消費性電子產品、運輸工具、家庭用電及工業用電等，皆係其應用範圍，而燃料電池目前主要應用領域為汽車、定置發電機及攜帶式電子產品等。應用於資料中心或雲端數據中心的伺服器冷卻系統模組。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2.1〉板式熱交換器：



〈2.2〉熱能產品：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不銹鋼捲、鋼材	UEX、唐榮、Outokumpu Europe、Bahru Stainless	良好
英高鎳板材、基座、陶瓷件、耐熱材	UPM、VDM、昶澄、Coors Tek、PROMAT、METAL ONE、Unicorn	良好
銅箔、銅捲	博昱金屬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料來源:個體財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BLOOM ENERGY	1,637,557	43.40	無	BLOOM ENERGY	2,057,507	51.49	無
	其他	2,135,485	56.60		其他	1,938,517	48.51	
	銷貨淨額	3,773,042	100.00		銷貨淨額	3,996,024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BLOOM ENERGY	1,637,557	40.91	無	SMC	2,057,507	31.27	無
2	SMC	150,244	3.75	無	BLOOM ENERGY	2,649,595	40.26	無
	其他	2,215,639	55.34		其他	1,873,521	28.47	
	銷貨淨額	4,003,440	100.00		銷貨淨額	6,580,62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 a. 114 年度 BLOOM ENERGY 營收較 113 年度增加，主要受惠 AI 算力及資料中心用電需求成長，帶動美國電力需求提升，客戶訂單量隨之增加。
- b. 114 年度 SMC 營收較 113 年度大幅成長，主要受惠 AI Server 及 Data Center 相關市場成長，帶動相關設備與散熱／冷卻產品出貨增加。

(2)進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資料來源：個體財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CoorsTek	356,005	22.34	無	CoorsTek	295,070	14.89	無
2	VDM	113,067	7.09	無	VDM	263,582	13.30	無
	其他	1,124,556	70.57		其他	1,423,387	71.81	
	進貨淨額	1,593,628	100.00		進貨淨額	1,982,039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CoorsTek	356,005	21.29	無	CoorsTek	295,070	7.93	無
	其他	1,315,893	78.71		其他	3,426,725	92.07	
	進貨淨額	1,671,898	100.00		進貨淨額	3,721,79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進貨金額較高者有供應板式熱交換器所需不銹鋼捲之 UEX、Outokumpu Europe、唐榮與 Bahru 多家供應商；而燃料電池機構件製造所需高鎳鋼板材之 VDM、UPM 與陶瓷件之 CoorsTek 的進貨比重較高外，其他原材料進貨來源尚稱分散。本公司在原物料採購方面，得依據各供應商之報價、品質、交易條件等選擇採購對象，在近二年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發生。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料來源：個體財報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379	409	427
	間接人工	267	269	268
	合計	646	678	695
平均年齡		40.82	39.78	39.5
平均服務年資		9.45	8.49	8.4
學 歷 分 布 比	博士	1.39%	1.03%	1.01%
	碩士	11.76%	8.70%	8.35%
	大專	49.23%	46.90%	46.04%
	高中	35.29%	40.86%	42.30%
	高中以下	2.32%	2.51%	2.30%

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412	545	593
	間接人工	310	409	424
	合計	722	954	1017
平均年齡		40.67	39.48	37
平均服務年資		9.5	7.85	6.1
學 歷 分 布 比	博士	1.25%	1.05%	1.08%
	碩士	10.53%	9.43%	9.14%
	大專	47.78%	50.31%	52.31%
	高中	36.98%	37.11%	35.10%
	高中以下	3.46%	2.10%	2.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2.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情形：本公司已符合 RoHS 之指令規範，並建立適切之管理制度，定期送樣檢驗均符合規定。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①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每月按營業收入及出售下腳廢料收入提撥 0.15%及 20% 福利金，推行下列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A.國內外團體旅遊活動。
 - B.生育、婚喪喜慶、疾病住院、服役等補助金。
 - (A)生育津貼：新生兒當日，其父或其母為本公司員工者。
 - (B)育兒津貼：設籍於本公司員工戶口內，未滿六歲之幼兒。
 - C.急難救助金。
 - D.子女教育獎學金。
 - E.年節禮金。
 - F.慶生活動之舉辦。
- ②其他福利：
- A.團體人壽及意外險之投保。
 - B.生育及育兒津貼補助。
- ③員工福利較 113 年度提高之措施：
- A.鑒於國人罹癌率逐年攀升之趨勢，本公司持續強化員工健康照護措施，特別為員工加保癌症保險，納入福利制度之一，以實踐企業對員工健康與福祉之重視，營造安心且永續之職場環境。
 - B.本公司重視員工身心健康，除強化醫療保障外，亦聘用專業心理諮商師，提供員工心理諮詢與壓力調適支持服務，建立完善之心理健康照護機制，協助員工面對工作與生活壓力，提升整體職場幸福感與組織韌性。

(2)員工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為應對產業變遷並確保員工職涯發展，公司將員工學習與發展納入人力資源管理的重點，並與營運策略對接，推動核心職能訓練與人才培訓。公司提供多元進修方式，包括在職進修、外派訓練及語言學習補助等，豐富員工學習資源。

114 年度訓練活動涵蓋專業技術、領導力發展等，並取得顯著成果，員工參訓積極，學習成效顯著，公司將持續優化訓練計劃，確保員工技能提升，進一步支持企業成長與創新。

項次	項目	開課次數	訓練總時數	參與人次	總費用(元)
1	專業職能訓練	212	3,276	1,609	444,220
2	勞工安全衛生	51	2,730	1,146	91,570
3	主管才能訓練	6	407	77	98,428
4	一般通識訓練	99	2,931	662	0
5	資訊安全管理	2	51	2	11,650
6	企業永續發展	25	718	624	61,200
7	氣候環境保護	4	69	59	0
總計		399	10,182	4,179	707,068

為提供員工最佳的學習環境，本公司導入了多樣化的學習平台，不僅有實體教室學習，還包括e-learning和知識管理系統，並設立教學滿意度調查機制來監控學習效果。人力資源部門專職負責規劃並推動各項學習活動和人才發展專案，同時邀請各單位主管代表組成「培訓小組」，協助評估與執行學習計劃，這些合作與整合使得公司能夠建構出符合組織需求的專業學程，提升員工的技能和能力。

A. 專業職能訓練：

依職務、年資、階層等訂定專業訓練藍圖，並開辦各式專業訓練，協助同仁取得工作所需專業能力。

B. 勞工安全衛生：

依法規規要取得相關訓練時數及證照。

C. 主管才能訓練：

針對各階層主管提供所需的課程，藉由課程學習並分享實務經驗，具體提昇各項領導能力。

D. 一般通識訓練：

針對所有同仁作一般性訓練課程，協助工作效能之提升，所有同仁均可選修。例如：溝通技巧、時間管理等。

E. 資訊安全管理：

為了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至每一位員工，借以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來提升同仁對於資安的意識及警覺性。

F. 企業永續發展：

公司積極推動企業永續發展，定期進行相關教育與宣導，強化員工對永續目標的認識，並實踐環境、社會與治理（ESG）策略，致力於長期創造價值並減少負面影響。

G. 氣候環境保護：

公司積極推動氣候變遷與環境保護宣導，提升員工環保意識，落實可持續發展目標，構建綠色企業文化。

(3) 退休制度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並依規定組成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及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同時以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專戶，由該委員會監督管理。本公司 114 年度退休人員計 0 名。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推派勞方、資方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114 年度勞資雙方始終具有共識，並未發生導致勞資糾紛損失。

針對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情形如下：

項次	項目	內容
1	門禁安全	1. 廠區與廠房周界設置完整監視系統。專人管理與維護。 2. 全天候與保全公司簽約廠區進行人員、車輛管制以維護廠房安全。 3. 與警察治安單位聯繫於廠區周界不定期巡查。
2	工作環境與各項設備之維護檢查	1. 依據「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並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將其結果公告同仁周知。 2.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兩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3.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設備檢查。 4.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定期進行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高壓氣體特定設備、公務車輛、飲水機等各項設備委由專業人員進行維護檢查。 5. 依據「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化學品進行源頭管理建立危害物質清單。工作場所設置安全資料表提供查詢。 6.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提供同仁個人防護具，電焊機設有自動電擊防止裝置，氣體鋼瓶直立固定及鑽孔機張貼作業中禁止佩戴手套之警告標語等等安全保護措施。 7. 廠區照明採用護眼平板照明燈具，保護員工視力健康，且環保節能。
3	災害防範與實施	1. 參加區域聯防組織外，不定期邀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 2.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設有職業安全衛生主管及人員，已向主管機關辦理登錄備查作業。 3. 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已向主管機關核備。 4. 廠區主管與同仁進行危害鑑別預知危險，持續改善。 5.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定期填載職業災害統計資料，且針對職業災害進行調查，報請主管機構核備。 6. 進行相關法規查核，評估其影響及後續作為。 7. 參加政府主管機關辦理安全衛生宣導會議。

項次	項目	內容
		8. 參與工業區無預警通報測試及消防實際演練。 9. 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取得ISO 45001:2018第三方驗證單位認證。
4	健康促進與環境衛生	1. 健康檢查：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委由合格之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醫療機構進行，將報告製作成手冊提供給員工。 2. 廠護依其健康檢查結果進行風險管理，並協同臨場服務醫師給予衛教建議。 3. 定期聘請家醫科醫師與職業醫學科醫師到廠辦理臨場服務。 4. 廠區設置AED(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並定期訓練同仁實際操作，以利緊急狀況搶救。 5. 取得安心場所認證，場所員工完成CPR+AED 教育訓練達90%以上。 6. 提供健康宣導資料，提升員工相關知識。 7. 廠區急救人員與急救箱：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置與維護。 8. 工作場所每日清潔打掃，並定期進行廠房辦公室環境消毒。 9.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於工作場所提供飲用水並且設置沖淋設備提供同仁使用。
5	實施作業安全管制	1. 承攬商管理：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進行承攬商入廠安全訓練、不定期施工現場巡視等相關管理、監督作為。 2. 施工作業申請管制：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要求及風險評估結果。對於動火作業、高架作業、局限空間作業、活線作業、危險性管路鑽孔作業、安全系統中斷作業、進行施工管制與作業許可，作為工作之依循。 3. 承攬商入廠施工由監工進行危害告知且陪同作業。 4. 危險性機械操作由受訓考試合格取得證照人員操作。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間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委員會組織架構、成員、權責如下：

組織架構、成員：

1. 董事長/副董/總經理為當然指導委員。
2. 委員：由副總(含)以上主管擔任，並由稽核部列席。
3. 召集人：本委員會召集人由總經理指定資訊部門主管或特定高階主管一人擔任。
4. 執行秘書及推動小組：委員會下得由召集人指派，設置執行秘書及推動小組，負責本委員會掌理任務之協調規劃與執行。
5. 稽核部/財務部得協助提供外部官方管理單位規範等參考訊息。

權責：制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任務：審視資訊安全政策執行成效，審議資訊安全政策調整建議案及臨時動議案。

(二)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策略目標在於致力確保公司發展所需-持續營運不中斷的資訊環境：

1. 為了確保公司發展所需-持續營運不中斷的資訊環境，特頒佈此一資訊安全政策。
 2. 提供同仁於工作中有一明確指導原則，全公司同仁均有義務遵守並參與推動資訊安全政策，以確保公司機敏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之安全運行。
 3. 期許全體同仁均能了解、實施與維持，以達企業資訊系統持續營運不中斷的目標。
- 架構上以「資訊安全委員會」負責掌理資訊安全政策制定與推動、資安風險監督及管理事項。

而資訊安全委員會的任務包括：

- (1) 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控機制。

- (2)督導並落實各項資訊安全政策及工作。
- (3)稽核公司內部資訊安全。
- (4)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
- (5)規劃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6)其他資訊安全事項之協調處理。

(三)具體管理方案：

在管理方面，依據證管會令，由總經理指派資訊部(2025年改制為資訊處)協理為資安主管，並由兩位網管成員為資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以符合監管機關法令要求，並於111.3.25呈董事會核定。

資訊安全委員會在實際執行面，係以每月例行召開之營運長會議中，由資訊部門主管向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所有事業部營運長通報當期重要資訊安全事件，以及資訊安全措施變革等事項。

如此已實現較規範更高頻率的管理措施：

- 1. 每年定期召開資安政策會議。
- 2. 或遇特殊事件需裁定資訊安全變更時，召開臨時會。
- 3. 聽取執行委員(資安政策檢測執行組)報告當期成效，審議資安政策調整建議案及臨時動議。

如此已實現依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日後並將增加專屬資訊保護委員會回報執行成效。達到持續改善的實質效果。

(四)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方面：

- 1. 公司已於2023年9月起推動ISO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落實及維護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強化資訊安全環境及資訊安全應變能力，並於2024年3月取得ISO 27001:2022證書。
- 2. 2024年底取證將屆滿一年之前，並經發證單位到廠進行年度稽核通過，ISO 27001:2022證書持續有效。
- 3. 本公司依風險評鑑報告內容，已將重要設備與第三方簽定維護合約，確保硬體損害時，設備恢復運作之時效性。
- 4. 前期(2021/08-2024/08)實質投資購入：次世代防火牆/XDR/防毒軟體等。資安類資本及費用支出，降低公司資訊安全風險，持續全面落實資安防護與日常巡檢任務。
- 5. 近期2024/08-2025/03間，除保持前項資安類建置處於軟體系統授權/MA有效狀況下，持續落實資安防護與日常巡檢任務。同時因應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成立，也為子公司建構相同強度的資安管控措施，並移植母公司已有的ISO管理程序中的資安管理制度，使之成為子公司的內部管理辦法。
- 6. 配合國家政策，已於2024年間加入資安院TWCER/CC資安聯防體系，藉以快速取得國內近期資安攻擊事態情資，依其建議進行防禦措施。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近兩年並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亦無遭受營運或商譽上損失或可能影響。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09.06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09.06～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6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6,389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09.06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09.06～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6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6,067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09.09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09.09～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6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1,011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09.09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09.09～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6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1,278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11.08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1.08～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12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4,538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王道銀行	111.08 115.06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1.08～115.06，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46%，按月計息，自 111.12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3,875 仟元。	以中壢二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4.07 114.04	～ 長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04.07～114.04，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845%，按月計息，自 105.7 月每 3 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2,084 仟元。	以中壢三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2.11～119.11，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4.12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1,848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1,848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3.5～119.11，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4.12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713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709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3.5～120.5，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5.6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698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694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3.8～119.11，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4.12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44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438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3.8～120.5，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5.6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435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431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4.2～120.5，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5.6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178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174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12.11 119.11	～ 中期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114.6～119.11，11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為 1.4321%，按月計息，自 114.12 月起按月還本，每期償還 28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280 仟元。	以高雄廠之土地廠房作抵押。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評估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資料來源：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2,558,720	2,751,232	192,512	7.52%
非流動資產	3,358,617	3,852,836	494,219	14.71%
資產總額	5,917,337	6,604,068	686,731	11.61x%
流動負債	1,692,486	2,132,517	440,031	26.00%
非流動負債	787,843	298,720	(489,123)	-62.08%
負債總額	2,480,329	2,431,237	(49,092)	-1.98%
股本	914,647	924,829	10,182	1.11%
資本公積	1,245,856	1,457,247	211,391	16.97%
保留盈餘	1,240,133	1,788,778	548,645	44.24%
其他權益	36,372	120,065	83,693	230.10%
庫藏股票	-	(118,088)	(118,088)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	3,437,008	4,172,831	735,823	21.41%

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3,855,807	5,580,159	1,724,352	44.72%
非流動資產	2,246,773	2,546,899	300,126	13.36%
資產總額	6,102,580	8,127,058	2,024,478	33.17%
流動負債	1,877,128	3,574,698	1,697,570	90.43%
非流動負債	788,444	375,448	(412,996)	-52.38%
負債總額	2,665,572	3,950,146	1,284,574	48.19%
股本	914,647	924,829	10,182	1.11%
資本公積	1,245,856	1,457,247	211,391	16.97%
保留盈餘	1,240,133	1,788,778	548,645	44.24%
其他權益	36,372	120,065	83,693	230.10%
庫藏股票	-	(118,088)	(118,088)	-100.00%
非控制權益	-	4,081	4,081	-100.00%

(二) 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1. 個體財報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 a. 本期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營收上升，應收款項隨之增加。

- b. 本期非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子公司獲利成長，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 c. 本期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因應訂單需求增加進貨，應付款項隨之上升，且可轉換公司債因賣回權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負債所致。
 - d. 本期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可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且因賣回權條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負債所致。
 - e. 本期資本公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
 - f. 本期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成長所致。
 - g. 本期其他權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 BLOOM ENERGY 市價上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 h. 本期庫藏股票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買回庫藏股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致。
2. 合併財報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 a. 本期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收成長，致應收款項隨之增加，且因應訂單需求，存貨金額相應上升所致。
 - b. 本期非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 BLOOM ENERGY 市價上升，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且因應訂單需求，購置較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c. 本期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本期因應訂單需求增加進貨，應付款項隨之上升，且可轉換公司債因賣回權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負債所致。
 - d. 本期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可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且因賣回權條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負債所致。
 - e. 本期資本公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
 - f. 本期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成長所致。
 - g. 本期其他權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 BLOOM ENERGY 市價上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 h. 本期庫藏股票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買回庫藏股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致。

(三) 未來因應計劃：略。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資料來源：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3,773,042	3,996,024	222,982	5.91%
營業成本	(2,652,506)	(2,989,054)	(336,548)	12.69%
營業毛利	1,120,530	1,006,970	(113,560)	-10.13%
營業費用	(499,888)	(486,335)	13,553	-2.71%
營業利益	620,642	518,681	(101,961)	-16.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462	438,746	316,284	258.27%
稅前淨利	743,104	957,427	214,323	28.84%
所得稅費用	(150,060)	(127,881)	22,179	-14.78%
本期純益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資料來源：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4,003,440	6,580,623	2,577,183	64.37%
營業成本	(2,808,590)	(4,781,639)	(1,973,049)	70.25%
營業毛利	1,194,850	1,798,984	604,134	50.56%
營業費用	(548,293)	(775,228)	(226,935)	41.39%
營業利益	646,557	1,023,756	377,199	58.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352	28,049	(75,303)	-72.86%
稅前淨利	749,909	1,051,805	301,896	40.26%
所得稅費用	(156,865)	(222,259)	(65,394)	41.69%
本期純益	593,044	829,546	236,502	3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551	998,197	357,646	55.83%

(二) 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1. 個體財報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 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訂單量成長所致。
- 本期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本公司以美元計價之訂單為主，受匯率波動影響，營收成長幅度不及成本增加所致。
-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去年同期下降，主係因子公司獲利成長，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2. 合併財報增減比例變動之主要原因：

- 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受惠 AI 需求成長，帶動訂單量增加所致。
- 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訂單量成長所致。
- 本期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訂單量成長及集團規模擴大，帶動薪資費用增加所致。
-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減少，主係因本期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淨外幣兌換利益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略。

三、現金流量：

(一) 114年個體財報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88,629	274,921	(679,893)	683,657	-	-

114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274,921 仟元，主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110,214 仟元，主係為因應訂單需求，購置較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569,679 仟元，主係因本期發放現金股利及購買庫藏股致產生較多現金流出。

(二) 114年合併財報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871,305	597,889	(792,299)	1,676,895	-	-

114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597,889 仟元，主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218,861 仟元，主係為因應訂單需求，購置較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578,870 仟元，主係因本期發放現金股利及購買庫藏股致產生較多現金流出。

(三)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略。

(四)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KAORI INTERNATIONAL CO.,LTD	171,641	轉投資控股	投資利益34,522仟元。	無	無
KAORI DEVELOPMENT CO.,LTD	169,984	轉投資控股	投資利益34,691仟元。	無	無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168,267	產品製造	受惠於營運獲利，本期認列投資利益34,890仟元。	無	無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1,000	產品製造	受惠於散熱產業需求成長，本期營業表現良好，認列投資收益329,217仟元。	無	無
KAORI TECHNOLOGY(THAILAND) CO.,LTD	141,087	產品製造	目前仍處於規劃及建置階段，本期營運損失352仟元。	無	無
Kaori Thermal Technology USA Inc.	5,994	產品銷售及服務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207仟元，主要因營運規模尚未達經濟效益所致。	無	無

KAORI TECHNOLOGY(THAILAND) CO.,LTD於114年度完成泰國工業園區土地購置，未來將加速推動廠房建設與投產時程，以提升海外產能配置與市場供應彈性。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114 年度 (個體財報)	114 年度 (合併財報)
利息支出	(29,837)	(30,863)
利息支出佔營收淨額比率	-0.75%	-0.47%
利息支出佔稅前淨利比率	-3.12%	-2.93%
淨外幣兌換(損)益	(6,664)	16,926
淨外幣兌換(損)益佔營收淨額比率	-0.17%	0.26%
兌換利益佔稅前淨利比率	-0.70%	1.61%

利率：本公司114年度合併財報利息支出佔營收比重僅為-0.47%，佔稅前淨利比率為-2.93%，相較113年度利息支出增加新台幣8,392仟元，主係因本期因營運需求借入較多款項所致。本公司除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以中長期資金支應外，財務營運調度以短期性融資借款為主，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仍將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公司閒置資金均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以安全兼顧合理收益為考量。

匯率：本公司外銷比重高，銷貨及原物料採購主要以美元計價，受美元匯率走勢變動影響。本期美元匯率於期間內呈現較大波動，致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產生淨外幣兌換損失；合併財務報表之淨外幣兌換利益亦相對減少。本公司對匯率變動風險之因應，主要以美元計價之進銷交易做自然避險，並透過外幣資產與負債視匯率波動機動調整，公司為使匯率變動風險對公司盈餘衝擊降低，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如下：

- ①對於所持有之外匯部位，充份掌握匯率走勢，並參酌各金融機構所提供之專業諮詢服務，以決定轉換新台幣之時點或保留外匯部位，以降低匯率風險。
- ②業務人員於報價及議價過程中，亦衡量匯率變動調整價格，以適度反應匯率之變動。
- ③隨時收集國際金融資訊與匯率變化之相關訊息，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適時掌握匯率變動資訊，並機動性調整貸款幣別及隨時掌握匯率變動。

通貨膨脹：本公司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截至目前為止，通貨膨脹並未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惟各項原物料上漲對公司可能造成的影響持續密切觀察中。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114年度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2)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他人背書保證與資金貸放餘額資訊：

截至115/03/31，單位：新台幣仟元

是否有背書保證資訊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115 年至 3 月底 增減金額
本公司 有 背書保證資訊	0	95,985
各子公司 無 背書保證資訊	0	0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有 背書保證資訊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累計餘額	95,985
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累計餘額	0

是否有背書保證資訊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115 年至 3 月底 增減金額
本公司對大陸地區 無 背書保證資訊	0	0
各子公司對大陸地區 無 背書保證資訊	0	0

是否有資金貸放餘額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115 年至 3 月底 增減金額
本公司 有 資金貸放餘額	0	370,000
各子公司 無 資金貸放餘額	0	0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部門	研發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預計量產時間	未來研究得以成功之因素
氫能事業部	天然氣熱裂解產氫固碳設備開發	改善積碳製程	600 萬	116/01	發現有效脫碳及低耗能的方法技術
氫能事業部	氣裂解系統開發	開發電熱式氣裂解系統	800 萬	116/01	可降低反應溫度的觸媒、降低裂解的功耗、適用的氫氣內燃機
燃料電池事業部	碳捕捉型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熱交換器反應爐	樣品製作	500 萬	115/12	高力硬焊技術搭配氫焊技術
燃料電池事業部	氧化鋁/鉬錳金屬化接合件製程應用技術開發	金屬粉漿成份測試階段	500 萬	116/06	陶瓷材料金屬化技術應用
機櫃型伺服器散熱用熱交換器開發	機櫃型伺服器散熱用熱交換器開發	模具開發中	500 萬	2026.12	為具備製造與面向市場之客戶共同開發
伺服器散熱用熱交換器開發	伺服器散熱用熱交換器開發	產品市場開發評估中	1000 萬	2027.06	針對專屬市場設計，可在最佳成本達到高效能
全不鏽鋼鋁料熱交換器開發	全不鏽鋼鋁料熱交換器開發	已完成小機型開發，目前朝向更大機型開發	500 萬	2026.12	鐵基鋁料較鎳鋁材料便宜；且在金屬離子析出上有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產業政策之變動

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

(2) 法令之變動

① 重要相關法令規章

A. 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影響本公司之重要法律大致可分為民商相關法令、經濟法規、勞動法規及環保法規，近期除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部分條文修訂外，尚無重大變動，主要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為經濟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工業局、勞委會及環境保護署等單位，並無違反影響該行業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B.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評估是否依其法令辦理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辦理。

② 專利權

本公司之專利權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登記在案並取得專利證書，本公司並無侵權之情事。

③ 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重大勞資糾紛及重大污染環境事件。

④ 結論

影響本公司之重要法律大致可分為民商相關法令、經濟法規、勞動法規及環保法規，尚無重大變動，並無影響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另本公司已聘請前消基會董事長謝天仁律師為法律顧問，以為未來法律變動之重要諮詢來源，降低法律變動之營運風險。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板式熱交換器：

板式熱交換器因具有體積小、高耐壓性佳及適用範圍廣之優點，將持續取代傳統體積較大、熱傳導性能較差之殼管式及鰭管式熱交換器，本公司將繼續開發能適用於不同流體或流量及熱傳導效能更高之新型板式熱交換器。

(2) 熱能產品：

因應世界能源短缺，低碳、零碳或負碳排已經成為全球共同目標，能源轉型、再生能源、廢棄物循環可望成為現階段抵銷碳排的主要利器。臺灣身為科技研發重鎮更不能置身事外，政府與企業如何透過立法及科技達到溫室氣體排放極小化。目前國際共識 2050 年前實現淨零碳排，國際能源總署 IEA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建議，全球必須在 2030 年有超過六〇%電力來自再生能源。新能源領域包含太陽光電、風力、地熱、海洋能、氫能。其中氫能備受國內外關注，IEA 資料顯示，車輛電動化與再生能源發電是未來十年國際上兩大淨零趨勢，尤其是氫能更是扮演重要角色。

國際政府間對於節能減碳，防止溫室效應惡化已有較積極的行動。從國際市場概況來看，繼美國 Bloom Energy 的固體氧化物型燃料電池(SOFC)產品後，由於 SOFC 型燃料電池發電效率較高，未來銷售量值得期待。本公司於 2009 年與 Bloom Energy 簽約結盟，負責供應燃料電池中 Hot Box 所需之關鍵零組件的製造加工，至 2012 年度起本公司財務業務上已有明顯穩定的業績及獲利，雙方結盟秉持互信互賴的信念，公司盡力滿足 Bloom Energy 在品質、交期及任何的需求。

2025年1月在美國舉辦的CES 展凸顯2025年為AI技術革新加速年，包括AI、半導體、數位元健康、汽車技術、大數據、伺服器、散熱和先進的技術、AR/VR/XR 等多個領域，AI 將為幾乎所有行業帶來顯著的生產率提升，並幫助全球各企業更具競爭力，顯然AI為科技發展持續驅動2025年相關產業的景氣與發展脈絡。

(3) 資通安全風險：

來自任何第三方破壞系統的駭客網路攻擊，都可能破壞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這些網路攻擊會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盜取營業機密/研發成果/及進行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

為避免或降低資通安全風險，必須改變公司管理階層思維，投入必要資源已建置基礎的防護系統及資訊安全設備，同時建立公司全體同仁的資安危機意識，最重要的是要落實獎懲制度—讓公司全體同仁認識到對資安規範的遵從與否，將嚴重危及公司整體營運/損害股東利益。

公司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在資訊安全維護的防護系統/制度規範/落實管理三個面向的措施。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包括傳統的防毒軟體/次世代防火牆/導入負責雲端資安事件偵測與回

應的 XDR 產品/…等等,並於 2023/12 通過 ISO/IEC 27001:2022 認證,但單靠系統本身無法保證企業完全避免遭受攻擊,所以在規範的訂定與人員資安意識的加強兩方面,也逐步配合政府監管機關辦法的施行,配合修訂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與主管的組織權責,於內控制度中電子計算機循環條文中。同時每季於全公司月會中安排資訊安全講習,逐次宣導當季外部資安事件重點,加強同仁資訊安全意識。在管理方面則由資訊部門負責定期檢核,一旦發現有違反資訊安全規範之情事須立即向上反映,依公司獎懲制度進行評核懲處。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尚無企業形象改變之問題。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劃,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有鑑於大陸經濟及產業之快速發展,並就近服務客戶與拓展亞太地區,故本公司增設生產線至大陸寧波轉投資設廠生產,本公司則持續以研發、設計中心及製程為主。

大陸地區產能穩定且獲利,應可為公司帶來穩定之貢獻,且本公司除因應產業成長擴充自有產能外,尚與外包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在產能利用率的調節上,應可有效因應未來景氣循環及產品需求之變動。

由於本公司擁有強大的硬焊及氬焊能力,高力獲國際綠色科技大廠的青睞,成為其策略合作夥伴,本公司為長期發展,民國 98 年成立燃料電池事業部,正式對外界宣示決心成為能源產業重要角色的一個關鍵里程碑。公司於 99 年 7 月於中壢工業區燃料電池第一座新廠落成,乃生產固態氧化物型燃料電池(SOFC)內部的關鍵零組件。106 年 02 月中壢工業區總廠全球營運總部辦公大樓啟用。綜觀 2025、2026 全球燃料電池產業、AI 產業持續快速成長,燃料電池出貨量逐年成長,本公司為有效降低成本、提高產品產能並滿足客戶訂單強勁需求持續提升競爭力,本公司 114 年度 12 月董事會通過橋頭科學園區建廠及中壢產業園區建廠投資計畫,新建廠房主要用途為擴建燃料電池事業部及熱交換器事業部之生產空間,充分滿足客戶出貨量持續強勁之成長需求,故擴充廠房對公司之風險尚屬有限。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風險：

本公司主要產品板式熱交換器、金屬製品加工及熱能產品燃料電池(SOFC)內部的關鍵零組件,公司對各項零件之品質有一定特殊條件之要求,且部份原材料尚需通過主要銷貨客戶之品質認定,故為控制品質及確保各項材料來源不虞匱乏,會定時針對各供應商之供貨品質狀況、交期準確性、財務狀況及公司組織等做評鑑,以確保其供貨品質,且 114 年度前十大進貨各廠商之進貨金額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比重均未超過 14.89%,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在原物料採購方面,得依據各供應商之報價、品質、交易條件等選擇採購對象,且進貨採購儘可能維持二家以上供應商乃為降低採購集中之風險,整體進貨來源尚稱穩定,應不致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近年度國際金屬原料之價格波動,致供應商供應期間也因原料供不應求而隨之拉長,在原料價格波動及備料時間加長下,使得熱交換器及燃料電池委外

的關鍵廠商必須加強存貨備料及安全存貨管理，並將成本適時轉嫁予下游廠商以維持毛利率。

(2) 銷貨風險：

本公司之營收來源為加工及產品之銷售，其主要銷售客戶係以國內外知名企業，114 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之銷售合計金額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9.34%，由前十大客戶及客戶別之銷售比重可知，除燃料電池單一客戶 BLOOM ENERGY 外，公司並無銷貨集中情形。而客戶 BLOOM ENERGY 於 113 年度至 114 年度止，皆占各當期合併銷貨淨額之 40.91% 及 31.27%，係因本公司與 BLOOM ENERGY 配合生產的燃料電池之加工件及機構件於 98 年度起正式出貨，世界各國受環保議題高漲影響，近年之全球需求量呈跳躍式成長，致客戶 Bloom Energy 營收成長，連帶推升本公司燃料電池熱反應爐業績持續穩定成長所致。本公司目前為 Bloom Energy 燃料電池熱反應爐機構件全球主力供應廠商及雙方協同開發產品之合作關係而言，不致有斷然中止合作契約之虞。

本公司運用累積多年的熱處理加工、銅鋅加工及板式熱交換器等經驗，以優良之技術、穩定之品質及準確之交期，持續為客戶提供服務外，更透過研究發展，開發新種熱處理、銅鋅服務及熱能技術，以拓展客源，積極創造新的產品及業務機會。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故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因此經營權如有改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及風險將可降低。

(十二) 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名佳利案：

名佳利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名佳利公司）主張因本公司交付材質不符規格之加熱爐工作樑及零件，以至於受熱後發生彎曲變形之情事，向本公司提起損害賠償訴訟，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 1 日收受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書。本案經台灣高等法院於 107 年 5 月二審判決應給付名佳利公司新台幣 4,619 仟元及相關利息。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9 年 11 月判決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審，高等法院於 113 年 11 月 1 日宣判，原判決關於命本公司給付逾 5,308 仟元本息部分，及該部分假執行之宣告，暨訴訟費用之裁判均廢棄。第一、二審及發回前第三審訴訟費用，由名佳利公司負擔十分之七，餘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

本案經臺灣最高法院於 114 年 3 月 20 日駁回雙方上訴確定，並裁定第三審訴訟費用由雙方各自負擔，案件已終結確定。依臺灣高等法院更一審確定判決結果，本公司應給付之賠償金本息金額為新臺幣 7,713 仟元（未包含應負擔之訴訟費用），並已於 114 年 4 月 11 日完成支付。另本公司於 105 年桃園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繳納擔保金並向桃園地方法院提存所（提存案號：105 年度存字第 272 號）提存新臺幣 9,321 仟元，並於 105 年度財務報表中認列賠償損失 9,321 仟元。本公司於支付賠償金後，已於 114 年 9 月 26 日向桃園地方法院提存所取回擔保金。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壹萬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以不低於面額發行。本次轉換公司債以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之 113.8%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 1,137,963,040 元。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6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7 年 12 月 6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於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7 年 12 月 6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前項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不得轉換之限制，不包括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期間。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認購)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12 年 11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 103.9%為計算依據，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40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 × [已發行股數(註2) + (每股繳款額(註3) × 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 每股時價(註4)] ÷ (已發行股數 + 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 × (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 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 × [已發行股數(註 7)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 每股時價(註 6)] / (已發行股數(註 7)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 × $\left[\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right]$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left[\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frac{\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1}) \right]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3)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 × $\left(\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right)$

註 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應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臺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7 年 10 月 2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7 年 10 月 27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民國 115 年 12 月 6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10 月 27 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7519%(賣回收益率為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付息之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誌雄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Ltd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5-2號

TEL:+886-3-4527005 FAX:+886-3-4612283

<https://www.kaori.com.tw/tw/>